

附件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联合体牵头人）

企业名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资本	500 万元
企业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 11 号同方信息港 D 栋六层		
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	叶宇同	企业技术负责人姓名	邓伯阳
符合本工程设计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取得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设计资质时间	2010 年 03 月 12 日
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设计资质，是否已在建设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备案	是	在建设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备案总人数	207
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名称、认证单位及取得时间	1、证书名称:IOS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发证单位：上海质量体系审核中心 取得时间：2005 年 11 月 28 日 2、证书名称: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发证单位：波仕顿（深圳）认证检验有限公司 取得时间：2025 年 03 月 25 日 3、证书名称: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发证单位：波仕顿（深圳）认证检验有限公司 取得时间：2025 年 03 月 25 日		
备注	/		

注：本表须与《资信要素一览表》配套使用。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74579C

中国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 11 号同方信息港 D 栋六层 518057

建立和实施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体系覆盖范围:

建筑工程设计。

审核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 11 号同方信息港 D 栋六楼

本证书注册编号: 00323Q30414R6M

证书有效期: 2023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6 年 11 月 26 日

本证书的有效性依据年度监督审核获得保持

陈平

认证机构



2023 年 11 月 27 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3-M

上海质量体系审核中心

中国 上海 武夷路258号 <http://www.sac.org.cn>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E OF CONFORMITY

Shenzhen Tongji Architectural Design Co., Ltd.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 91440300726174579C

6F, D, Tongfang Information Harbor, No.11 Langshan Road,
North Area of Technology Park, Nanshan District, Shenzhen, Guangdong 518057, China

has established and applied a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in conformity with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The scope covered by the system is:

design for architecture engineering.

Audit Address: 6F, D, Tongfang Information Harbor, No.11 Langshan Road, North Area of Technology Park, Nanshan District, Shenzhen, Guangdong

Certificate Registration: 00323Q30414R6M

Duration of Validity: 2023.11.27—2026.11.26

The validity of this certificate will be maintained through annual surveillance audit.

Certification Body



Date Nov.27, 2023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3-M

Shanghai Audit Center of Quality System

No.258 Wuyi Road, Shanghai P.R.China <http://www.sac.org.cn>

This certificate information can be found at the official website (www.cnca.gov.cn) of
Certification and Accreditation Administra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NCA)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95725S0134R0M

兹 证 明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74579G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D栋六层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D栋六层

服务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D栋六层

建立的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45001-2020 idt ISO 45001:2018

该体系覆盖业务范围

建筑工程设计

首次发证日期: 2025年3月25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8年3月24日

(注: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 加贴合格标志, 并与监督审核(查)结果通知书一并使用, 证书方为有效)



证书查询



波仕顿公众号

第一次监督
贴标处

第二次监督
贴标处

签发人



波仕顿(深圳)认证检验有限公司



证书颁发后, 3年有效期内至少接受2次监督审核, 证书即时有效性可通过网站查询 www.iso9001.com.cn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也可扫描上面的二维码查询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紫荆社区新闻路1号中电信息大厦西座820 邮箱: 78935396@qq.com 电话: 0755-33914431

波仕顿认证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95725E0165R0M

兹 证 明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74579C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D栋六层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D栋六层

服务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D栋六层

建立的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24001-2016 idt ISO 14001:2015

该体系覆盖业务范围

建筑工程设计

首次发证日期: 2025年3月25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8年3月24日

(注: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 加贴合格标志, 并与监督审核(查)结果通知书一并使用, 证书方为有效)



证书查询



波仕顿公众号

第一次监督
审核处

第二次监督
审核处

签发人



证书颁发后, 3年有效期内至少接受2次监督审核, 证书随时有效并可随时在网站查询 www.fsobed.com.cn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也可扫描上面的二维码查询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莲花街道)科苑南路1号中电信息大厦西座820 邮编: 750535@qq.com 电话: 0755-33914431

波仕顿认证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联合体成员）

企业名称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资本	10100 万元
企业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东路 15 号		
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	糜易霖	企业技术负责人姓名	余成华
符合本工程设计资质类别及等级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取得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设计资质时间	2025 年 4 月 09 日
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设计资质，是否已在建设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备案	是	在建设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备案总人数	87
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名称、认证单位及取得时间	证书名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认证单位：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取得时间：2002 年 2 月 5 日		
备注	/		

注：本表须与《资信要素一览表》配套使用。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编号: 02424Q32012315R8M

兹证明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810441)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东路 15 号)
(其它场所请见证书附件)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覆盖范围:

资质范围内: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 地质灾害防治(评估、勘察、设计、施工); 岩土工程设计; 测绘(测绘航空摄影、摄影测量与遥感、工程测量、海洋测绘、界线与不动产测绘、地理信息系统工程、地图编制、大地测量、互联网地图服务); 地基基础工程检测、主体结构工程检测、监测和岩土工程测试; 管道检测; 城乡规划; 土地规划;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和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

发证日期: 2024-09-02

证书有效期至: 2027-09-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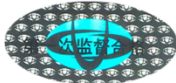
初始获证日期: 2002-02-05

(本证书有效期内每年需进行监督审核, 证书是否继续有效以是否加贴监督审核标志为准。)

机构印章:



签发(主任):



第二次监督
合格标志加贴处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4-M

证书查询方式: 可通过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网 (www.ucccert.com), 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 (www.cnca.gov.cn) 查询
认证机构联系电话: (+86 755)83355888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安社区安托山七路1号裕和大厦601
The most recent information and status of the certificate are available from the UCC website(www.ucccert.com) or CNCA website(www.cnca.gov.cn)
UCC telephone number: (+86 755)83355888
Address: 601, Yuhe Building, No. 1, Antuoshan 7th Road, Xiangmihu Community, Xiangmihu Street,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P.R.China



附件 2. 投标人工程业绩表

投标人工程业绩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近 3 年已签订同类工程合同（设计费均为 50 万元以上）的项目数量					
本年度	/	前 1 年度	/	前 2 年度	3

注：除如实填写本表外，尚应提交同类工程设计合同原件扫描件和《投标人近 3 年内签订同类工程合同的项目一览表》（投标附件 4）。

投标人近 3 年内签订同类工程合同的项目一览表（设计）

序号	工 程 项 目 名 称	工程规模与主要特征	设计费合同额（万元。均应在 50 万元以上）	设计开始 设计时间	设计结束 时间日期
1	轨道及交通智能装备生产运营建设项目	总建筑面积 297466.4 m²	714	2023	2025
2	坪山产业园	建筑面积 10.2 万m²	660	2023	2025
3	江贸工贸仓储楼改造工程	用地面积：4842.9m² 总建筑面积：17184.2 m²（设计总包）	560.56	2022	2025

注：本表须与《投标人工程业绩表》（投标附件 3）配套使用。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轨道及交通智能装备生产运营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核心区新和北路

合同编号：TJA 合字（2023）J26 号

（由设计人编填）

设计证书等级：甲级

发 包 人：广东中企云通科技有限公司

设 计 人：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 年 11 月 13 日

发包人： 广东中企云通科技有限公司

设计人：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 轨道及交通智能装备生产运营建设项目
工程建筑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3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

1.4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5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

2.1 工程名称： 轨道及交通智能装备生产运营建设项目。

2.2 设计指标（暂定，以“实际面积 X 单价”结算）

建设用地面积	总建筑面积	建筑高度或层数	容积率
86556.15 m ²	297466.4 m ²	≤ 100M	3.0

其中：地下室 7341 m²、配套 38950 m²、工业厂房 251175.4 m²。

2.3 设计内容：

1) 设计阶段：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

2) 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总图专业等。

3) 专项设计部分: 电子报批、绿色建筑设计、海绵城市(包含设计及专篇说明)、人防工程设计、BIM(满足项目报建要求)、10KV 以上强电配电房设计、基坑支护设计、泛光照明设计、智能化设计、天然气设计、幕墙设计、红线内综合管线设计、平立面分色图、立面排砖图、门窗设计(不含门窗二次深化设计)、协助销售合同附图的绘制。

4) 招投标配合服务: 甲方在对工程承包商或供应商进行招标时, 提出或发生的与施工图设计文件有关的问题, 乙方必须给予解答, 乙方的解答应及时有效, 满足甲方的招标进度计划要求。对非乙方设计但政府部门或甲方要求乙方必须审核的图纸, 乙方须及时审查并签字、盖章确认。

5) 施工配合服务:

乙方将审查甲方或承包商递交的与乙方设计内容有关的材料和文件是否满足技术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相关专业的加工图纸和材料样品等。乙方负责设计文件的技术交底、参加重要节点的工程例会及各阶段验收工作、及时解决工程中出现的设计问题、配合甲方做好各项报建工作(具体要求见“送审报批服务”阶段)。乙方应出席设计图纸会审和所有设计交底会议。乙方应配合施工进度, 及时配合处理施工中发生的相关设计问题, 接受甲方在设计上的咨询。乙方应积极配合做好竣工验收及提供必要的资料等施工配合。双方就上述配合服务提出的问题、发表的正式意见来往均采取书面形式, 负责人签字后生效, 并以书面意见为最终确认文件, 明确双方责任。乙方到施工现场次数要求: 根据项目进度调整, 每月不少于 2 次

设计内容不包括：标识设计、室内精装修设计、精装修二次机电设计、景观设计、竣工图等，重大修改。

第三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用地红线图	1		
2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或《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	1		
3	立项批文	1	合同签订时	
4	方案设计批文	1	施工图设计前	本项目不做初步设计、方案通过后直接做施工图设计
5	地质勘察报告	1	施工图设计前	

第四条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方案设计文本	6	合同签订之后20天提交	份数及格式以政府审批要求为准
2	方案设计文件光盘	1		
3				
4	基础施工图	8	方案审批通过后35天	
5	全套施工图	10	方案审批通过后45天	全套施工图各专业需提供dwg/pdf两个版本，其中pdf版本应分专业按

			页码打包
6	全套施工图光盘	2	

上述序号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应以设计人顺利收到发包人的建设主管部门对前一序号的资料及文件的正式报建批复为准，而且以没有较大的设计改动、设计资料齐全、前一阶段合同款已收齐为前提，否则设计人可以与甲方商议提交时间。为保证设计进度，在发包人没有书面异议的情况下，前一阶段的结束自然引起下一阶段的开始。

第五条 本合同设计收费估算为 714 万元人民币。单价： 24 元/m²。
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付费次序	占总设计费%	付 费 额 (万元)	付费时间（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第一次付费	10%定金	71.4	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
第二次付费	25%	178.5	提交方案设计文件获政府审批通过或发包人认可后 7 个工作日内
第三次付费	15%	107.1	提交基础施工图设计文件并经发包人认可后 7 个工作日内
第四次付费	30%	214.2	正式施工图纸通过审查或发包人认可后 7 个工作日内
第五次付费	10%	71.4	主体结构封顶后 7 个工作日内
第六次付费	10%	71.4	在参与竣工验收会议后及竣工验收文件盖章前

说明：

1. 本合同履行后，定金抵作设计费。
2. 各阶段设计文件尚未通过有关部门批准的，如设计人已提交该阶段的设计成果，并应发包人要求已开展下一阶段设计工作的，为保障项目的顺利进行，发包人应支付该阶段设计费，设计人积极配合完成设计文件的报建或相关工作。
3. 实际设计费按施工图的总建筑面积（包括计容建筑面积、不计容建筑面积和核增

发包人名称:

设计人名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 所: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 11 号

同方信息港 D 栋六层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18057

电 话:

电 话: 13760140997

传 真:

传 真: 0755-8629621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74579C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755901759610803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E1-913

工程名称	轨道交通智能装备生产运营建设项目厂房，配套用房，地下室(白编号1A、2A、3A、9A、12A、13A、14A、6A，地下室2)-厂房1#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4层 / 4342.8 地下0层 / 0m²
施工单位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朱红明	开工日期	2024年6月5日
项目负责人	秦义庚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亮雄	竣工日期	2025年10月3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经查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38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 查及抽查结果	共 25 项，符合要求 25 项， 共抽查 25 项，符合要求 2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注册建造师：樊锐 注册编号：鄂1653-060 有效期：至2026年6月			合格 注册建造师：李小明 注册编号：4405549-2-2018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达到“好”和“一般” 的 2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合格 监理单位：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市特建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广东省工程勘察院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名称： 广东中企云通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深圳市特建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项目）负责人： 吴晓峰		总监理工程师： 王亮雄		项目负责人： 王亮雄		项目负责人： 朱红明
2025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30日

注：本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E1-913

工程名称	轨道交通智能装备生产运营建设项目厂房、配套用房、地下室(自编号1#、2#、3#、9#、12#、13#、14#、8#、地下室2)-厂房2#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4层 / 4234.3 地下0层 / 4m²
施工单位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朱红明	开工日期	2024年6月5日
项目负责人	秦义庚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亮雄	竣工日期	2025年10月3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 经查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38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5 项, 符合要求 25 项, 共抽查 25 项, 符合要求 2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 达到“好”和“一般” 的 21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广东中金云通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中同多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广东省工程勘察院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吴晓峰	刘立群	王亮雄	李小明	李小明	
2025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30日	

注: 本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GD- E1- 913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E1-913

工程名称	轨道交通智能装备生产运营建设项目厂房、配套用房、地下室(自编号1#、2#、3#、9#、12#、13#、14#、8#、地下室2)-厂房3#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4层 / 4234.3 地下0层 4m²
施工单位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朱红明	开工日期	2024年6月5日
项目负责人	秦义庚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亮雄	竣工日期	2025年10月3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 经查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38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抽查 25 项, 符合要求 25 项, 共抽查 25 项, 符合要求 2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 达到“好”和“一般” 的 21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合格	
综合验收合格 刘立群 注册号 23001134 有效期至 2028.06.24 秦义庚 注册号 1322018201903204(00) 市政 建筑 有效期至 2027.08.21 李永成 注册号 440549-A1008 有效期至 2026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名称: 广东中企云通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广东省工程勘察院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30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0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30日

注: 本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E1-913

工程名称	轨道交通智能装备生产运营建设项目厂房、配套用房、地下室（自编号1#、2#、3#、9#、12#、13#、14#、8#，地下室2-配套用房8#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3层 / 2402.7 地下0层 9m²
施工单位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朱红明	开工日期	2024年6月5日
项目负责人	秦义庚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亮雄	竣工日期	2025年10月3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经审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38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抽查 25 项，符合要求 2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广东中企云通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广东省工程勘察院		
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吴晓峰	刘立群	王亮雄	王亮雄	李小斌		
2025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30日		

注：本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E1-913

工程名称	轨道交通智能装备生产运营建设项目厂房、配套用房、地下室(白编号1#、2#、3#、9#、12#、13#、14#、8#、地下室2)-厂房9#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5层 / 10531.01m² 地下0层
施工单位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朱红明	开工日期	2024年6月5日
项目负责人	秦义庚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亮雄	竣工日期	2025年10月3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 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38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抽查 25 项, 符合要求 25 项, 共抽查 25 项, 符合要求 2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名称: 广东中企云通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单位		单位名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广东省工程勘察院
单位(项目)负责人: 吴晓峰 2025年10月30日		总监理工程师: 刘立群 2025年10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王亮雄 2025年10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李小龙 2025年10月30日

注: 本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 GD - E1 - 913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E1-913

工程名称	轨道交通智能装备生产运营建设项目厂房，配套用房，地下室（自编号1#、2#、3#、9#、12#、13#、14#、8#，地下室20-厂房12#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5层 / 12598. 地下0层 / 94m²
施工单位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朱红明	开工日期	2024年6月5日
项目负责人	秦义庚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亮雄	竣工日期	2025年10月3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8 项，经核查符合规范要求 2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抽查 25 项，符合规范要求 25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刘立群 注册号 23001134 综合验收合格 2028.06.24 广东省工程勘察院 注册号 440119-A1008 有效期至 2026年12月 李小明 注册号 440119-A1008 有效期至 2026年12月 秦义庚 注册号 2018201903204(00) 市政 建筑 2027.05.21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广东中企云通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30日

注：本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坪山产业园项目 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坪山产业园项目设计

发包单位：深圳光峰控股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招商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2023 年 2 月 20 日



发包单位（下称：甲方）：深圳光峰控股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下称：乙方）：招商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下称：丙方）：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丙方承担坪山产业园项目设计，并授权乙方进行设计管理工作，经三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 2.1 合同规定的内容；
- 2.2 主要技术依据：设计任务书
- 2.3 甲方提供和确认的全部资料、文件及设计条件；
- 2.4 政府主管部门对各阶段设计文件的审查意见；
- 2.5 本项目设计图纸的编制方法，应以《深圳市设计文件编制标准》为准；
- 2.6 设计规范和规定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有关设计规范和设计规定；
- 2.7 其他有关资料；
- 2.8 所有设计和来往文件的使用文字均为中文；
- 2.9 其他要求： /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 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 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 3.1 本合同
- 3.2 中标函(文件)
- 3.3 甲方招标文件(含澄清文件)及甲方要求
- 3.4 投标书
- 3.5 现行法律、法规、技术规范、标准。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简介、设计内容及设计要求

- 4.1 项目名称: 坪山产业园项目设计
- 4.2 项目概况: 该项目地块位处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秀沙路与岭古路交界处东南角; 主体建筑物的性质为: 厂房、食堂、宿舍及配套; 建筑容积率: ≤ 4.0 ; 建筑覆盖率: $\leq 60\%$; 建筑间距: 满足《深标》及相关规范要求; 建筑高度或层数: 多层、高层; 计入容积率的总建筑面积不超过 89979 平方米, 其中: 厂房 80000 平方米, 宿舍 8000 平方米, 食堂 1979 平方米。地下车库、设备用房、民防设施、公共交通, 不计容积率; 项目资金(自筹)已经落实。
- 4.3 设计内容及范围: 本次招标为设计总包招标(全过程设计), 包括但不限于总体规划方案设计、建筑方案设计及调整(含成本估算)、初步设计(含扩初、成本概算)、施工图设计(含精细化审查)、后续招标及施工过程配合服务、协助竣工验收、竣工图编制配合服务及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工程设计内容, 并承担深化设计以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 以及因各种原因而造成的增补缺漏项和因需求调整导致的多次调整工作, 同时也包含因工程承包商提交的因施工技术无法实施而导致的技术变更等修改工作。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规划用地范围内的规划、总图、平立面设计、建筑设计、结构设计、电气设计、给排水设计、暖通设计、装修设计、建筑智能化设计及深化、消防设计、园林景观设计、基坑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基坑支护设计、基坑土方开挖方案、基坑监测要求、地基处理、边坡治理等)、绿色建筑设计、燃气设计、电梯设计、钢结构设计、幕墙设计(含幕墙深化设计)、人防设计、BIM 咨询&设计&技术应用、海绵城市设计、泛光照明设计、标



识系统设计、厨房设计配合或厨房设计、建设用地范围外的管线接入、实验室、无尘室、造价文件（估算、概算编制）、竣工图编制配合、特种设备设计（包括但不限于空压系统、废水处理系统、废气处理系统、纯水系统、一般排水系统等）、微震设计及检测（特殊工艺防微震需求、包含机电专业减隔震设计）、工艺优化设计（产业生产工艺与建筑优化结合、物流动线、精益生产等）、管线迁改设计（含建设用地范围外的管线接入）、水土保持工程设计、节能报告编制、节水报告编制、箱涵迁改设计、道路设计（含红线外市政路口接驳设计、路口开设）、发电机环保工程设计、停车场标识标线设计、安全性评估报告、环评报告、装配式建筑构件设计、编制能够满足项目所在地日照要求且具备项目所在地日照分析资质的日照分析报告、精细化审查图纸、抗震支架设计（涵盖机电专业的所有管道、桥架的抗震支架）、建筑节能设计、交评报告编制、建筑模型制安等以及设计相关专家论证、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规范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以上所述和不限上述，本工程出现的各专业图纸必须达到施工图深度、甲方和乙方要求的设计深度。

4.4 设计深度要求：

4.4.1 设计成果和服务必须符合建设部《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规定》、《城市规划编制办法》、深圳市《关于报审建筑工程设计内容及深度的规定》及甲方和乙方向丙方提出的各项设计要求。结构设计深度要求有抗震构造措施详图的表达。

4.4.2 包括但不限于装修设计、建筑智能化设计及深化、消防设计、园林景观设计、基坑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基坑支护设计、基坑土方开挖方案、基坑监测要求、地基处理、边坡治理等）、绿色建筑设计、燃气设计、电梯设计、钢结构设计、幕墙设计（含幕墙深化设计）、人防设计、BIM 咨询&设计&技术应用、海绵城市设计、泛光照明设计、标识系统设计、厨房设计配合或厨房设计、建设用地范围外的管线接入、实验室、无尘室、造价文件（估算、概算编制）、竣工图编制配合、特种设备设计（包括但不限于空压系统、废水处理系统、废气处理系统、纯水系统、一般排水系统等）、微震设计及检测（特殊工艺防微震需求、包含机电专业减隔震设计）、工艺优化设计（产业生产工艺与建筑优化结合、物流动线、精益生产等）、管线迁改设计（含建设用地范围外的管线



8.3.20 丙方根据甲方、乙方的审图意见或优化意见进行设计文件的调整工作。

8.3.21 设计成果及服务要求详见《设计任务书》。

8.3.22 本工程主要设计人员组成如下表：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本项目中任职	联系方式	备注
1	陈桂亮	35062619771213003X	项目负责人	+86-18688999654	
2	曹国辉	362401197708121531	结构专业负责人	+86-13510750753	
3	朱国权	340104197410061537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86-13682423033	
4	戴文杰	420601196407024018	电气设计专业负责人	+86-13423753594	
5	王慧中	310106197902250825	暖通设计专业负责人	+86-13828879680	
6	顾锋	34050319710713003X	建筑专业负责人	86-18588213132	

8.3.23 丙方应按照有关建筑节能的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和技术规范进行节能设计，施工图应包含建筑节能设计内容（包括设计说明）。

8.3.24 丙方应积极配合施工，及时解决施工中出现的設計技术问题。

8.3.25 对涉及安全或对投资影响重大的有关计算，丙方必须提供设计计算书（包括设计输入条件、基础数据、计算方法、计算结果等）以便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相关单位在必要时使用其它程序进行验算，丙方不得以专利和知识产权为借口拒绝配合。

8.3.26 施工图设计完成后，丙方应对图纸进行详细的校审，并在施工前进行修改完善。

8.3.27 丙方向甲方提交的设计成果（包括但不限于各类施工图纸、设计方案、研究报告、电子信息文件等），丙方应确保其享有独立的知识产权，未侵犯他



第十四条 其他

14.1 丙方的方案设计成果权、著作权（除署名权）归甲方所有。甲方有权根据自己的需要处置设计人的方案设计成果，并可以通过传播媒介、专业杂志、书刊或其他形式评介、展示该作品。

14.2 本合同自甲乙丙三方签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后并结清本合同及附件中规定的一切费用时终止。

14.3 本合同的一切补充协议、附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4.4 三方有关履行合同和补充协议等商议的事宜，均以书面形式的文件为准。

本合同一式玖份。甲方叁份、乙方叁份、丙方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名称（盖章）：深圳光
峰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
区学府路 63 号高新区联
合总部大厦 24F

乙方名称（盖章）：招商建设
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福建省漳州开发区
泰山路 8 号招商创业广场 14 楼

丙方名称（盖章）：深圳市
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科
技园北区朗山路 11 号同方信
息港 D 栋六层

电 话：0755-86296227

传 真：0755-86296212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银行帐号：755901759610803

附件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 92-202300088

深地名许字PS202310167号

用地单位	深圳光峰控股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光峰创智谷	汉语拼音	GUANGFENGCHUANGZHI GU
建筑性质	普通工业用地	用地面积	22491.85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建筑物位置	坪山区坑梓街道李屋路北面秀沙路东面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2022-9005 (合)
宗地代码	440310201003GB00429	宗地号或用地方案号或选址意见书编号	G14311-8035
命名含义	1、该项目专名“光峰创智”，寓意如下： “光峰”是深圳光峰控股有限公司的缩写； “创智”寓意科技创新、智能制造，表示该企业是以科技创新、智能硬件研发制造为核心。 2、该项目通名“谷”，寓意如下： “谷”，寓意为山谷，体现新时代下工业综合体生态、绿色、人性化的特点。		
批 复 意 见	一、经审核，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10201003GB00429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光峰创智谷”，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准予使用。 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如果已经使用除“光峰创智谷”以外的名称，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 三、“光峰创智谷”内各栋楼房按序号排列，不再另设楼名。 四、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		
注：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原项目名称: 光峰激光产业基地. 编号: J3-W7-004

现修改后名称: 光峰创智谷

陈书培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光峰创智谷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 _____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光峰控股有限公司、招商建设
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代建）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S-2022-C39-50358 9	项目代码	2208-440310-04-01- 901714
项目名称	光峰创智谷	项目曾用名	光峰激光产业基地 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秀沙路与李屋路交汇处东北角		
建筑面积	110362.41 平方米	工程造价	27000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4 层/地下 1 层
立项批准 文号	深坪山发改备案 (2023) 0054 号	宗地号	G14311-8035
用地规划许可 证号	地字第 440310202200106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 4403102024GG0079 472(改 1)号
施工许 可证号	2023-084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6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11 月 11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 设工程质量安全 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3049-1
建设单位	深圳光峰控股有限公司、 招商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 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蔡虎
副组长	吴超艺、陈桂亮、刘颖超、贾万军、简万成
组员	邢凯、范敦盛、黄亮、李明江、郑炳洪、徐立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蔡虎	陈桂亮、刘颖超、简万成、邢凯、黄凯鹏、黄亮、郑炳洪、徐立、李明江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吴超艺	范敦盛、郝亮、黄晋增、朱晓平、赖仲衡、周继华
工程质控资料	贾万军	黄凯鹏、韩佳成、沈小雨、潘展鹏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光峰创智谷主体工程项目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江贸工贸仓储楼改造工程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 : 江贸工贸仓储楼改造工程
工 程 地 点 : 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红花路 17 号
合 同 编 号 : GLSZ-JM-SJ-006
设计证书等级 :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委 托 人 : 深圳市福田区政府物业管理中心
发 包 人 : 深圳市金地房地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 计 人 :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2 年 6 月 17 日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深圳市金地房地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人：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受深圳市福田区政府物业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委托人或业主单位）委托，深圳市金地房地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为江贸工贸仓储楼改造工程的代建单位。经过公开招标程序，确定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以下均简称设计人）为本项目的设计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就江贸工贸仓储楼改造项目工程设计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2015年修订）。
- 1.3 《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2021年修订）、《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或《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
- 1.4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5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

- 2.1 工程名称：江贸工贸仓储楼改造项目
- 2.2 设计指标（暂定）

建设用地面积	总建筑面积	建筑高度或层数	建筑覆盖率
4842.9 m ²	17184.2 m ²	6 层	37.6 %

2.3 设计范围：本次招标为设计总包招标，设计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扩初、成本估算配合）、施工图设计（含精细化审查）及后续施工配合服务、竣工图编制等前期工作及后续服务。设计范围包括完成此次项目的全部设计内容，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规划用地范围内的规划、总图、建筑设计、结构设计（含微振设计）、

给排水设计、暖通设计、强弱电设计、特殊工艺设计（含三废系统、真空系统、空压系统、氮气系统等）、园林景观绿化（户外小品、包括但不限于景观雕塑、室外灯具、垃圾桶、休闲座椅、背景音乐等、景观专业需要的建筑、结构、水、电专业）设计、智能化设计及深化、装修设计【包含改造部分的室外装修、室内装修（包括但不限于室内精装修的方案设计及施工图设计、固定家具、门及五金配件等）、水电设计（含红线外水、电、燃气接驳设计、消防、网络、监控、门窗、电梯等）】、室外道路设计（含红线外市政路口接驳设计）、交通组织设计、管线迁改、泛光照明设计、标识设计、消防设计、钢结构设计、幕墙设计、燃气设计（如有）、水土保持工程设计、节能报告编制、节水报告编制、雨水回用、绿色建筑（如有）、海绵城市设计等以及设计相关专家论证、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规范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以上所述和不限上述，本工程出现的各专业图纸必须达到施工图深度和发包人要求的设计深度。

第三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文件编号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及房屋安全检测鉴定报告	\	1	施工图设计开始前	
2	改造设计任务书	\	1	施工图设计开始前	
3	项目各阶段报建批复文件	\	1	下一设计阶段开始前	

第四条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改造方案设计文本	8	收到中标方案修改意见且合同签订后10天内	含电子光盘
2	改造扩初文件	8	方案确定后15天内	含电子光盘
3	施工图设计文件	8	扩初确认后15天后	含电子光盘

4	结构计算书(含微振设计)、节能计算书、绿建专篇(如有)、消防专篇、海绵设计专篇等其它归档文件	2	施工图审查通过后 3日内	含电子光盘
5	建筑、景观、室内、标识等专业主要装饰材料样板	2	方案设计阶段	提供通过发包人确认的样板
6	建筑、景观、室内、标识等专业的装饰材料样板手册	2	施工图设计阶段	提供通过发包人确认的实物、图片(完善方案设计阶段样板)
7	建筑、景观、室内、标识等专业所需的材料样板	2	施工服务阶段	
8	竣工图	8	竣工备案阶段	含电子光盘

第五条 合同价及付款进度

5.1 本项目根据《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工程设计计费参考体系》(以下简称收费标准)中的非三优计费标准取费,计费基数(建安费)暂定为12785.7万元,本项目的非三优工程设计服务费暂定为537.3605人民币(含税),BIM技术应用费23.1987万元(含税),合同价合计暂定为560.559139万元人民币(含税,下浮10%);设计服务费和BIM技术应用费计算过程详见本部分附件1(设计服务费及BIM技术应用费计算书)。

5.2 付款开票信息

合同总价款已包括设计人为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实际设计费结算以区发改部门批复的项目总概算中建安费为计费额,设计费计算系数参照收费标准、本合同附件(设计费计算书)及工程实际情况调整确定。设计人同意以发包人委托专业审核单位核定的结算价款作为本项目的结算价。如本项目被政府相关部门抽查审核的,最终结算金额以政府相关部门核查确定的结算价或按照政府相关部门核查意见调整后的结算价款为准。如政府相关部门核查后确定的结算价或按照政府相关部门核查意见调整后的结算价款较前述专业审核单位核定结算价款少的,设计人应无条件全额退回超付款项。

5.3 待计划资金落实后,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付费次序	占设计费比例(不含BIM技术应用费)	付费额(万元)	付费时间(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第一次付费	10%(预付款)	支付合同暂定价的10%	签订合同七天内

(本页无正文，为《江贸工贸仓储楼改造项目设计合同》的签署页)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金地房地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纳税人识别号: 联系电话: 传真:	设计人(公章):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 11 号 同方信息港 D 栋六层 邮政编码: 518057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26174579C 联系电话: 0755-86296227 传真: 0755-86296212
---	---

签订合同日期: 2022 年 月 日

附件二：项目投入设计人员安排表

姓名	出生年份	专业	学历	单位职务	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	岗位职责
陈桂亮	1977	建筑	本科	副总建筑师	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黄亮	1989	建筑	本科	设计师	工程师	/	室内精装负责人
曹国辉	1977	结构	硕士	结构副总工程师	高级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结构负责人
朱国权	1974	给排水	本科	给排水副总工程师	高级	/	给排水负责人
戴文杰	1964	电气	本科	设备所经理 副主任工程师	中级	/	电气负责人
郝亮	1977	暖通	本科	主任工程师	高级	/	暖通负责人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江贸工贸仓储楼改造工程（施工）

验收日期：2023 年 11 月 18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福田区政府物业管理中心
深圳市金地房地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GD-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江贸工贸仓储楼改造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福保街道桃花路17号	建筑面积	18979m2	工程造价	11886.86529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6层 地下：1层		
施工许可证号	深福建施函（2022）21号	监理许可证号	914403001923491180		
开工日期	2022年7月19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11 月 18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深福建施函（2022）21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政府物业管理中心				
代建单位	深圳市金地房地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华晨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上海电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科学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 GD-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雅聪
副组长	王坤、刘仕贵
组员	丁建龙、刘辉、杨一顺、吴从胜、赖派坤、蔡海生、蔡元崇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杨一顺	赖派坤、刘辉、蔡元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郑镇升	姚尖灿、林点光、杨瑞钦、李振华、刘进成
工程质控资料	吴楚耿	杨浩鑫、林萍、张思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室外工程	同意验收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雅康	区物业中心	负责人		张雅康
2	王仁才	金地	负责人		王仁才
3	刘红芳	金地	材料员		刘红芳
4	林萍	金地管理	资料员		林萍
5	陈龙	科宇监理	总监		陈龙
6	刘辉	科宇顾问	专监		刘辉
7	文彬	同济人	项目经理		文彬
8	曹建	同济人	结构		曹建
9	郑高	同济	暖通		郑高
10	张恩	科宇监理	资料员		张恩
11	郑怀升	华晟	机电		郑怀升
12	杨一明	华晟	暖通		杨一明
13	吴凡舟	华晟	电气		吴凡舟
14	陈桂亮	同济人	项目经理		陈桂亮
15	杨一明	华晟	生产经理		杨一明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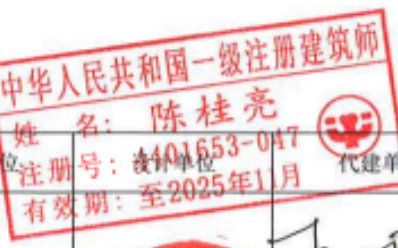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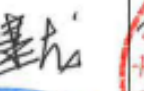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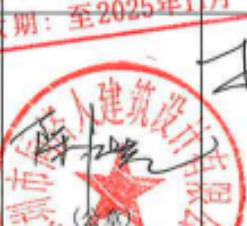


* GD- E1- 914 / 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相关人员参加江贸工贸仓储楼改造工程（施工）项目竣工验收。本工程已经按照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经验收组验收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合同要求，符合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观感一般，过程中质量控制资料齐全且满足相关规定要求，本项目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代建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8日	2023年11月8日	2023年11月8日	2023年11月8日

* GD-E1-914/6 *

投标人近 3 年内签订同类工程合同的项目一览表（勘察）

序号	工 程 项 目 名 称	工程规模与主要特征	勘察费合同额（万元。均应在 50 万元以上）	勘察开始 勘察时间	勘察结束 时间日期
1	深圳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飞行区工程勘察	大型	218.60	2025.03	/
2	海关草埔生活区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工程勘察	大型	128.3975	2023.10	/
3	新桥东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 01-01 地块勘察（含超前钻勘察）工程	大型	235.6448	2024.09	/

注：本表须与《投标人工程业绩表》（投标附件 3）配套使用。

1、 深圳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飞行区工程 勘察

合同编号：深机指合同字(2025)024 号

深圳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飞行区 工程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
飞行区工程勘察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甲 方：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 年 3 月 14 日

发包人 (甲方)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宝安国际机场机场道 1011 号信息大楼		
法定代表人	舒毓民		
付款帐号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1711377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机场支行 账号: 4420 1548 2000 5601 5514 电话: 0755-23456666		
联系人	高骏	联系电话	0755-23456159
承包人 (乙方)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路 15 号		
法定代表人	糜易霖		
转账账户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1810441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国财支行 收款账号: 4000027919200058855 电话: 0755-83364623		
联系人	戴俊斌	联系电话	1392848812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质量管理办法》及其他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的有关法规规定，为明确义务，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项目勘察任务，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工程—飞行区工程勘察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

本次勘察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 飞行区道桥工程；2) 2 号调蓄水池滑行桥梁工程；3) T2 飞行区场道工程；4) 房建等配套附属工程；5) 其它附属及配套工程。

1) 飞行区道桥工程：为提高机场运行效率，建设 5、6 号下穿通道，连接 S1 卫星厅及 T2 航站楼。5 号下穿通道本期建设 380m 与上期 5 号下穿通道连接。6 号下穿通道本期建设 360m 与上期 6 号下穿通道连接。

2) 2 号调蓄水池滑行桥桥梁工程：飞行区内 2 号调蓄水池处为满足绕滑穿越水池需求，需建设 H1、H2 滑行桥穿越调蓄水池。滑行道桥均按照 E 类滑行道桥标准进行设计。桥梁跨径的布置综合考虑周边地势、调蓄水池情况。桥梁跨径布置为 31x15m 多跨预应力砼连续梁，桥梁长度总长 465m，桥梁宽度 39m。

3) 飞行区场道工程：根据机场最新规划，主要用地功能分为场道区和土面区，部分场地前期已进行过软基处理，应结合前期软基处理和工程需要进行地质勘察。

4) 房建工程。包括消防站、灯光站、应急仓库、适航保障用房、围界通道口飞行区内的相关设施等。

5) 其它附属及配套工程。包括服务车道、巡场路、高杆灯等相关附属及配套工程等。建设内容、方案以及规模等可能进行调整，以最终批复可研报告为准。

1.4 工程勘察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

详见相关技术要求/勘察任务书

1.5 勘察工作量：

序号	项目		单位	暂定工作量	备注
1	陆地钻孔	包含钻孔、取样、标贯试验、触探、颗粒分析、快剪试验、标准固结试验等，详见技术要求。	米	11700	
2	水上钻孔	包含但不限于钻孔、取样、标贯试验、触探、颗粒分析、快剪试验、标准固结试验等，以及水上作业用船、水监等相关服务及设备费用，详见技术要求。	米	5200	
3	工程测量	1:500 数字化地形图测量，详见技术要求。	平方千米	0.5	

第二条 勘察工期、质量标准

- 2.1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5 月 1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 2.2 成果提交（不含第三方审查时间）日期：开工后 5 个月内提交成果材料。
- 2.3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飞行区工程及配套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和行业验收结束，计划总服务期暂定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给勘审单位的时间为勘察外业结束后【30】天内。由于甲方或乙方的原因未能按期开工或提交成果资料时，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办理。除双方另有约定外，工期不因任何因素而调整。
- 2.4 质量标准：合格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

3.1 本项目签约合同价为含税价¥【2,186,000.00】元（大写：贰佰壹拾捌万陆仟元人民币），其中，不含增值税价为 2,062,264.15 元，增值税额为 123,735.85 元，税率 6%。本合同实行固定单价（含税），工程量按实结算，如最终结算价超出签约合同价，则以签约合同价包干。其中：

- 3.1.1 陆地钻孔（包含但不限于钻孔、取样、标贯试验、触探、颗粒分析、快剪试验、标准固结试验等）：综合单价为含税【108.00】元/m。
- 3.1.2 水上钻孔：（包含但不限于钻孔、取样、标贯试验、触探、颗粒分析、快

剪试验、标准固结试验等，以及水上作业用船、水监等相关服务及设备费用）综合单价为含税【162.00】元/m。

3.1.3 工程测量：1:500 数字化地形图测量综合单价为含税【160,000.00】元/km²；

以上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设备费、设备进退场费、施工费、平整施工现场、修好通行道路、水上作业费、试验及测试费、出具正式报告费（不含审图费及场地地震安评费）、税金和勘察办证费用、管线探测费用、测量孔位费用、施工占用场地赔偿金、BIM 费用等完成项目勘察的所有费用，以及自行收集、购买与本工程勘察、测绘有关的第三方资料，并自行承担所发生的费用，且不因市场、人工等任何因素的变化而调整。

3.2 本合同增值税额按照中标日适行的增值税率计算，合同履行中如国家政策调整或享受税收优惠导致增值税率变化的，未付款项部分的增值税额相应调整。

3.3 付费方式

服务费由甲方分 4 次支付乙方，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序号	节点	比例/金额
1	乙方按合同的要求完成并提交正式的勘察报告，勘察成果甲方确认后，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请款资料。	支付实际完成工程量甲方核定金额的 70%。
2	勘察单位提交三维模型及 BIM 应用件后。	支付实际完成工程量甲方核定金额的 10%，累计支付至实际完成工程量甲方核定金额的 80%。
3	基础工程验收通过。	支付实际完成工程量核定金额的 15%，累计支付至实际完成工程量甲方核定金额的 95%。

问题，积极配合甲方选定的项目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的工作，应密切配合工程进展，参加规范要求各种验收及甲方合理要求的相关会议，进行必要的补充勘察、测量和提供必要补充勘察、测量资料等。

5.4.16 乙方不得将合同内的工程项目进行转包或违法分包或挂靠。若甲方认定乙方有转包、违法分包行为（无须乙方认可，除非乙方在甲方发出通知后3天内提出有效举证），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要求乙方支付合同签约价的20%作为违约金，并令其立即退场，工程项目另行处理，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5.4.17 应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勘察作业人员购买工伤保险、人身意外伤害险和其他相关保险。

5.4.18 乙方应配备能胜任其岗位职责、具有丰富经验，且保持相对稳定的项目勘察团队（包括项目负责人和勘察人员），原则上不予更改；乙方指派全永庆（资格证书号：AY214401815）为项目负责人，代表乙方履行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乙方不得在不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调整项目负责人和主要勘察人员。乙方要求更换项目负责人的，需至少提前7天书面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同意。

5.4.19 除因疾病、意外、紧急情况、不可抗力或非乙方过错导致指定项目负责人实际履行不能的情况除外，乙方不得更换项目负责人。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应向甲方支付50000元/次的违约金；

（2）非上述原因乙方单方面提出更换项目负责人的，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应向甲方支付30000元/次的违约金。

5.4.20 乙方的项目负责人应参与甲方组织的有关交底、论证、验槽、验收会等会议；接甲方通知后，乙方未及时派项目负责人参与甲方组织的有关交底、论证、验槽、验收会等，乙方按人民币5000元/次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在合同期内累计不得超过合同总金额的100%。

第六条 违约责任

6.1 合同履行期间，由于工程停建而终止合同或甲方要求解除合同时，乙方未进行勘察工作的，甲方无需支付合同费用，双方协商解除合同并互不承担赔偿责任；已

附件 11：深圳机场扩建工程档案管理办法（2023 版）

附件 12：补遗文件

（以下为签字页，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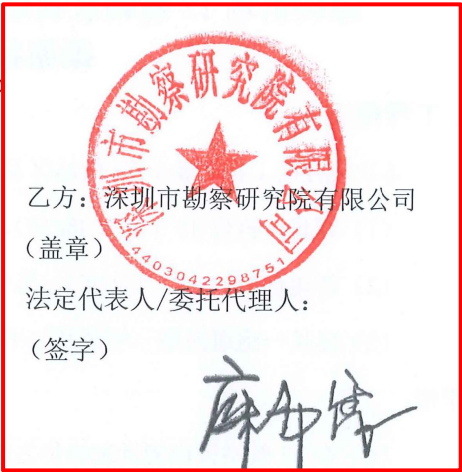
日期：2025 年 3 月 14 日



乙方：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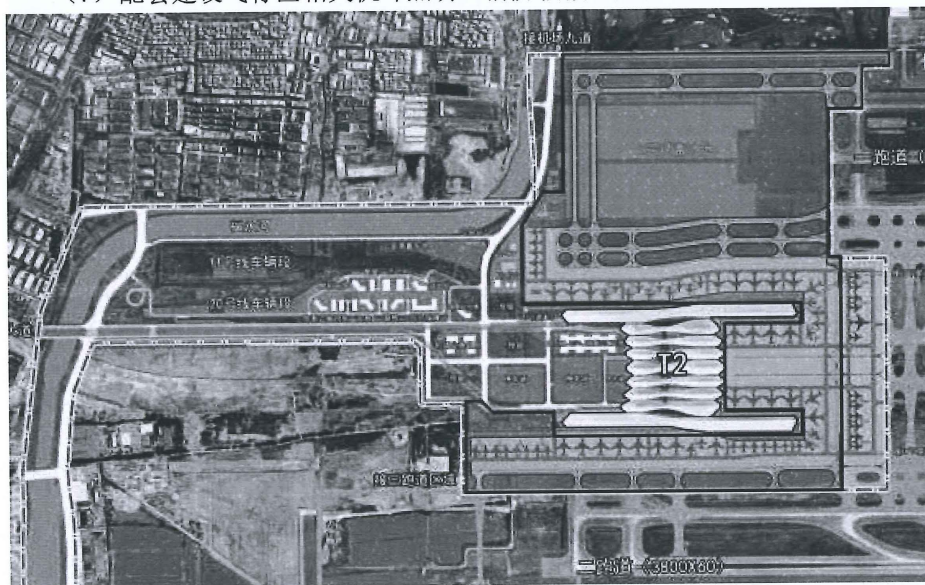
附件 1 勘察技术要求

深圳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飞行区工程 勘察技术要求

1 工程概况

本次飞行区工程隶属于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主要建内容如下：

- (1) 新建近机位 43 个 (7C35E1F)，其中 8E、1F 为组合机位；
- (2) 新建远机位 9 个 (5C4E)，其中 4E 为组合机位；
- (3) 延长一跑道西侧一平滑及二平滑，延长一跑道东侧二平滑，并建设局部三平滑；
- (4) 在 T2 航站楼南侧近远机位之间、在 T2 航站楼东西两侧指廊近机位尾部、在 T2 航站楼南侧指廊港湾内新建机位滑行通道；
- (5) 在一跑道北部新建一组 E 类绕行滑行道；
- (6) 延长 5、6 号下穿通道，衔接卫星厅与 T2 航站楼；
- (7) 配套建设飞行区相关机坪照明、消防救援、周界安防等设施。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地铁安保区工程审查意见书

深地铁安保[2025]宝安-11-勘察-3号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依据国家《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规定》、《深圳市轨道交通项目建设管理规定》、《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办法》和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轨道交通运营安全保护区和建设规划控制区工程管理办法》，对你单位提交的深圳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飞行区工程场道工程勘察方案进行了审查。

一、工程概况

深圳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飞行区工程场道工程位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勘察钻孔分布在地铁 11 号线机场北-机场、20 号线二期机场北-机场东、深大城际 T4 枢纽-机场东区间两侧。主要建设内容如下：新建机位 52 个、远机位 9 个；延长一跑道西侧一平滑及二平滑，延长一跑道东侧二平滑，并建设局部三平滑；在 T2 航站楼南侧近远机位之间、在 T2 航站楼东西两侧指廊近机位尾部、在 T2 航站楼南侧指廊港湾内新建机位滑行通道；在一跑道北部新建一组 E 类绕行滑行道；延长 5、6 号下穿通道，衔接卫星厅与 T2 航站楼；配套建设飞行区相关机坪照明、消防救援、周界安防等设施。

该项目共布置 246 个勘察孔，本次申报共提供了 11 个钻孔坐标，其中共 9 个钻孔位于地铁、城际保护（控制）区内，钻孔（FXZK80）

与地铁 11 号线结构最小水平距离 7.0m, 钻孔 (FXZK199) 与地铁 20 号线区间最小水平距离 10.2m, 钻孔 (FXZK130) 与深大城际区间最小水平距离 6.5m, 预计孔深 30-35m。

二、审查意见

(一) 同意深圳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飞行区工程场道工程勘察方案。

(二) 风险提示

1. 勘察作业前应在地面测放出地铁结构外边线, 并在醒目位置设置警示标识。

2. 勘察作业前应按申报方案坐标精确测放钻孔点位, 严禁擅自改动钻孔点位; 勘察作业完成后按照规范封堵钻孔。

3. 本次报审不含现场抽(压)水试验内容, 如现场确需抽(压)水试验, 须提前沟通, 未经允许不得进行相关试验。

(三) 地铁 11 号线安保区内勘察作业前须联系监管部门深圳市地铁运营管理办公室(联系电话: 0755-88960555)到场核实。

(四) 地铁 20 号线二期、深大城际建设控制内勘察作业前须与深圳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立联系机制, 协调施工相关事宜。

经本次审查同意的方案如需变更, 应在实施前重新申请审查。

本次审查仅对提交的方案进行了技术审核, 不减免建设单位及参建各方的法律和合约责任。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2、 海关草埔生活区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工程勘察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305-440303-04-01-648965001001

标段名称: 海关草埔生活区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工程勘察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28.3975万元

中标工期: 地质勘察、方格网标高测量及施工控制点测量; 具备全面勘察条件下发包人下达开工通知书30个日历天内完成现场作业, 15个工作日内出具勘察报告。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8-1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9-2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0-11



查验码: 3257919422573935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tw/list.html?id=jyfw.jpg>

LH-G-2023-HGCP-023

KCA-2023-0091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 海关草埔生活区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工程勘察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

合同编号: LH-G-2023-HGCP-023

发 包 人: 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勘 察 人: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10.25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海关草埔生活区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工程勘察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海关草埔生活区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工程勘察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

3. 工程规模、特征：海关草埔生活区棚户区改造范围用地面积约 34242.2 平方米。项目范围内包括置富公寓、海关生活区、绿茵庭苑 3 个小区，共有 23 栋建构筑物。

二、勘察范围和阶段、技术要求及工作量

1. 勘察范围：用地红线范围

勘察阶段：☐可研勘察 ☒初步勘察 ☒详细勘察 ☒补充勘察 ☒施工勘察

工作内容：☒岩土工程勘察 ☐岩土工程设计 ☐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 ☐水文地质勘察 ☒工程测量 ☒其他：地形测量（包括红线内及红线外扩约 30 米）、红线点测放、场地及周边地下管线探测、工程物探（物探范围为用地红线内及红线外不少于 30 米）、方格网标高测量（红线内及红线外扩约 30 米范围，5 米*5 米）、施工控制点测量（4 个）。

2. 技术要求：详见项目地质勘察勘察任务书

3. 工作量：详见项目地质勘察勘察任务书

三、合同工期

1. 开工日期：暂定，具体开工时间以发包人或监理单位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

2. 成果提交日期：勘察测量任务应分阶段进行，成果提交的要求以各阶段任务开展前与甲方确认的为准。

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地质勘察、方格网标高测量及施工控制点测量：具备全面勘察条件下发包人下达开工通知书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现场作业，15 个工作日内出具勘察报告。

四、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合格 ☐创优 ☐其他 _____

五、合同价款

序号	项目	工程量	含税单价	合计(元)	备注
1	地质勘察（初堪、详勘、补勘）	9150m	122 元/m	1116300	1. 房建类； 2. 勘察工作工程量按实结算。项目用地面积约 34242.2 m ² ，初勘 30*30m 一个点，暂定钻孔数 54 个，详勘 15*15m 一个点，暂定钻孔数 129 个，暂定总孔数 183 个，每个钻孔暂定为 50 米，总进尺暂定为 9150 米，最终按实际进尺数计量。
2	地形测量（含红线点测放）	72500m ²	0.2 元/m ²	14500	1. 采用 1:200 比例； 2. 项目用地面积约 34242.2 m ² ，按红线外扩 30m 计算； 3. 后续如有测量工作需配合，总价包干。
3	场地及周边地下管线探测、工程物探等	72500m ²	1.2 元/m ²	87000	1. 项目用地面积约 34242.2 m ² ，按红线外扩 30m 计算； 2. 总价包干。
4	方格网标高测量	72500m ²	0.27 元/m ²	19575	1. 项目用地面积约 34242.2 m ² ，按红线外扩 30m 计算； 2. 方格网标高测量暂定 2 次，后续如甲方有标高测量要求，乙方需无条件配合。 3. 总价包干。
5	施工控制点测量	4 个	2650 元/个	10600	总价包干。
6	驻场工作费	3 个月	12000 元/月	36000	驻场工作费按月计取，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最多不超过 3 个月（超过 3 个月的，按 3 个月计取）
7	合计(元)			1283975	

合同价款金额（暂定）：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捌万叁仟玖佰柒拾伍元整(¥1283975.00 元)，税金：人民币柒万贰仟陆佰柒拾柒元捌角叁分(¥72677.83 元)，税率 6%，不含税

人民币壹佰贰拾壹万壹仟贰佰玖拾柒元壹角柒分(¥1211297.17 元)。若国家政策导致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化的，不含税价款保持不变，合同未执行部分含税价按不含税价及变化后的税率换算后执行。

4. 合同价款形式：☐固定单价 ☐总价包干 ☒其他：1) 地质勘察（初步勘察、详细

勘察、补充勘察)作业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结算工程量以甲方确认的实际工程量为准;
2)地形测量(含红线点测放),场地及周边地下管线探测、工程物探,控制点建立及引入,方格网标高测量作业采用总价包干。3)驻场工作费按月计取,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最多不超过3个月(超过3个月的,按3个月计取)。

六、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协议书;
- (2) 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 (3) 通用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5)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如果有);
- (6) 招标文件(如果有);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图纸;
-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勘察条件和相关资料,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勘察人承诺按照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勘察技术服务。
3. 若发包人未取得合同项目地块,则该合同终止。

八、词语定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的词语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3年10月25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深圳市签订。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发包人、勘察人各执壹份，副本一式陆份，发包人执肆份，勘察人执贰份，正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_____

电子邮箱：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

账号：_____

纳税识别号：_____

2023.10.25

勘察人：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810441

地址：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_____

电子邮箱：_____/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国财支行

账号：400002791920005885

纳税识别号：_____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第1条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_____/

1.2 合同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1.2.1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顺序：

- (1) 协议书；
- (2) 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 (3) 通用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5)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如果有）；
- (6) 招标文件（如果有）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图纸；
- (9) 工程量清单；
- (10)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11)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工程量确认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12)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1.3 适用法律法规、技术标准

1.3.1 适用法律法规

需要明示的规范性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3.2 适用技术标准

特别要求：《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地基基础勘察设计规范》《深圳

2.2.8 发包人对安全文明施工的特别要求：符合深圳市、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及勘察任务书等相关规范、规定、标准及要求。

2.3 发包人代表

姓名：付文广 职务：项目经理 联系方式：13715277526

授权范围：行使发包人在本合同约定的权力和义务。

第3条 勘察人

3.1 勘察人权利

3.1.2 关于分包的约定：勘察人不得进行分包。

3.3 勘察人代表

姓名：全永庆 职务：项目负责人 联系方式：13826576073

授权范围：行使勘察人在本合同约定的权力和义务。

第4条 工期

4.2 成果提交日期

■与发包人、勘察人均无隶属关系的独立第三方，造成的影响勘察工作正常开展而导致工期延误的；

□在公共场所/场地进行勘察工作，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居民区或其他组织、个人对作业时间、程序有严格规定，严重降低正常勘察效率而导致工期延误的。

双方约定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无

4.3 发包人造成的工期延误

4.3.2 双方就工期顺延确定期限的约定：根据监理单位或甲方签署工期顺延资料。

第5条 成果资料

5.2 成果份数

勘察人应向发包人提交成果资料八份，发包人要求增加的份数为4份。

5.4 成果验收

双方就成果验收期限的约定：☒勘察文件第三方审查机构审查合格 ☒发包人组织验收合格 ☐其他方式_____

第6条 后期服务

6.1 后续技术服务

后续技术服务内容约定：☒验桩验槽 ☒参与工程验收 ☒派驻现场代表 ☒其他1. 参加有关协调会议；2. 对地质勘察报告进行解释说明；3.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4. 根据发包人需要提供地质勘察有关及任务书中所明确的所有技术支持服务。

后续技术服务时限约定：至本项目竣工验收及竣工备案完成。

第7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

7.1 合同价款与调整

7.1.1 双方约定的合同价款包括：☒工程勘察直接费用、☒环保/安全文明措施费用、☒后期服务费用、☐BIM 成果交付费用、☒其他费用。

双方约定的合同价款调整因素和方法： /

7.1.2 本合同价款采用(3)方式确定。

(1) 采用总价合同，合同价款中包括的风险范围： /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款调整因素和方法： /

(2) 采用单价合同，合同价款中包括的风险范围： /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单价调整因素和方法： /

(3) 采用的其他合同价款形式及调整因素和方法：(1) 勘察作业采用固定单价合

附件 A 勘察任务书及技术要求

海关草埔生活区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工程勘察任务书

一、项目概况

海关草埔生活区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位于深圳市罗湖区东晓街道，东临金稻田路，西临文锦北路，北临翠茵路，南临翠云街。海关草埔生活区棚户区改造范围用地面积约 34242.2 平方米。具体指标以政府审批的为准。

本项目为棚改项目，具体施工进度受拆迁进度影响，勘察人应服从发包人指令，做好多次进出场准备，合同中已约定相关费用不另行增加。本项目勘察分为前期初勘和详勘，勘察人应服从发包人及监理单位指令，根据现场进展开展勘察工作，按时提供合格的勘察报告。本项目在拆除工作中勘察人应配合发包人进行拟拆除建筑首层室内外地坪标高测量，在拆除完成及建筑物余渣清理后进行路面标高复测，形成测量成果，作为勘察单位请款及结算的重要依据。其他未尽事项详见勘察招标文件相关条款。

本次工程勘察现场勘探中如遇特殊地质条件，如陡岩坡、裂缝、破碎带、古河道、淤泥夹层、古墓溶洞等，应适当增加探孔，以对其作详细描述和正确判处。孔位及孔深根据现场情况可适当调整：孔深主要是以现场勘探岩样为准。钻孔施工前应与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及建设单位。钻孔施工期间，应认真做好钻孔记录，发现异常应及时通知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及建设单位。

(一)地形勘测要求:

1.地点和范围:海关草埔生活区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勘察红线内及周边区域。

2.测量比例:1:500

3.内容要求:

按照现行国家、行业及地区的规范、规程、标准等的要求执行，并应标注所有构筑物、周边道路尺寸、标高、现有设施;精度符合测量比例要求，满足设计和施工要求;水准和高程各 4 个控制点测量。

(二)地下管线及构筑物要求

1.查明测量范围内所有的地下管线、构筑物和障碍物等地下埋藏物，按照现行国家、行业及地区的规范、规程、标准等的要求执行并且满足设计和施工的要求。

2.勘探面积以实际为准。

3.测量比例:1:500

4.内容要求:

查明测量范围内所有的地下管线、构筑物和障碍物等地下埋藏物(含向水务局申请排水许可的物探资料)，按照现行国家、行业及地区的规范、规程、标准等的要求执行并且满足设计和施工的要求。

(三)勘察技术要求:

1、本次勘察采用了工程地质钻探、原位测试、波速测试等相结合的综合勘察等方法，提供详细的岩土工程资料和设计、施工所需的岩土参数;对建筑地基做出岩土工程评价，并对地基类型、基础型式、地基处理、基坑支护、工程降水和不良地质作用的防治等提出建议。

1) 查明不良地质作用的类型、成因、分布范围、发展趋势和危害程度，提出整治方案的建议;

2) 查明建筑范围内岩土层的类型、深度、分布、工程特性和变化规律，分析和评价地基的稳定性、均匀性和承载力;

3) 查明地下水的埋藏条件，提供地下水位及其变化幅度和洪水位、提供抗浮设计水位等。判断地下水对建筑材料的腐蚀性。

4) 提供地基变形计算参数，预测地基沉降及建筑物的变形特征

5) 提供抗震设计需要的平均剪切波速值，抗震液化判定和建筑场地类型和地震的地震效应等参数。

6) 查明埋藏的河道、沟浜、墓穴、防空洞、孤石等对工程不利的埋藏物(包括原有建筑的基础情况)。

2、其他勘察的技术要求

其他勘察的技术要求以发包人和设计单位提出的勘察技术要求为准

二、执行标准和规范

(一) 地质勘察

工程勘察应符合国家和地方现行规范、规程、标准的规定，下列规范、规程或标准如有更新，则应以最新规定为准:

1.《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2009 年版)

2.《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0)

3.《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07-2011)

- 4.《土工试验方法标准》(GB/T50123-1999)
- 5.《地基动力特性测试规范》(GB/T50269-2015)
- 6.《岩土工程基本术语标准》(GB/T50279-2014)
- 7.《土的工程分类标准》(GB/T50145-2007)
- 8.《土工试验规程》(SL237-1999)
- 9.《建筑工程地质勘探与取样技术规程》(JGJ/T87-2012)
- 10.《建筑桩基技术规范》(JGJ94-2008)
- 11.《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
- 12.《建筑工程勘察文件编制深度规定》
- 13.《地基基础勘察设计规范》(SJGO1-2010)(深圳市标准)
- 14.《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规范》(SJGO5-2011)
- 15.《深圳地区地基处理技术规范》(SJGO4-96)
- 16.《高层建筑岩土工程勘察规程》(JGJ72-2004)
- 17.《岩土工程勘察报告编制标准》(CECS99:98)
- 18.本项目勘察任务书
- 19.其他国家及深圳有关勘察规范、规定
- 20.以上标准、规范在同一内容上标准不一致的,按要求较高、较严格的标准执行。

(二)综合地下管线探测

- 1.《城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CJJ618-2016)
- 2.《城市测量规范》(CJJ8-2011)
- 3.《深圳市地下管线探测实测细则》(深圳市国土资源和房产管理局 2005 年 10 月)《以下简称实测细则》
- 4.《1:500、1:1000、1:2000 地形图图式图例》(GB/T 20257.1-2007);
- 5.平面基准:深圳独立坐标系
- 6.高程基准:1956 年黄海高程系

(三)地形测量

- 1.《城市测量规范》(CJJ8-2011);
- 2.《工程测量规范》GB50026-2016
- 3.《1:500、1:1000、1:2000 地形图图式》(GB/T7929-2007)
- 4.《全球定位系统(GPS)测量规范》(GB/T18314-2009);
- 5.深圳独立坐标系, 1956 年黄海高程系。
- 6.第一次地形测量应在空楼后,拆除施工前进行,第二次地形测量应在拆除施工完成余渣外运完成后进行,考虑到棚改项目特殊性,测量工作可能需要多次进场,相关费用不做调整。后续若有地形测量需要需配合甲方进行地形测量,成果标准不变,费用不做调整。

三、主要勘察技术要求

- 1.勘探人应结合现有设计资料,严格按国家现行有关勘察规程、规范、标准进行,并提供符合深度要求的勘察报告;
- 2.勘探人应结合实际情况以及《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2009 版)规定,科学合理地确定本工程的勘察等级。并在勘察作业前,结合投标技术方案以及工程实际情况编报《工程勘察方案》经甲方和设计单位确认后方可实施。工程勘察方案应至少包括如下内容:
 - 1)工程概述(包括本次勘察任务、目标等)
 - 2)项目组织(包括组织机构、人员组成、职责、资格、制度等)
 - 3)主要勘察方法和具体指标
 - 4)人员及机械设备投入情况
 - 5)工程进度计划及工期保证措施(网络图或横道图)
 - 6)确保勘察质量及安全的措施
 - 7)地质勘察总平面图(勘探点布置图)
 - 8)拟提供分析报告的主要内容
 - 9)其他(包括建议或需甲方配合的事宜)
- 3.勘探点可采用钻探、原位触探相结合的方式,但是钻探点的布置要足以评价建筑物纵横两个方向地层土质的均匀性和岩土力学特性,并符合设计对勘探的要求。勘探点的布置,要满足:

- 1)基坑支护工程设计与施工的需要
 - 2)评价、论证地基土和地下水在建筑施工和使用期间可能产生的变化及其对工程 and 环境影响的需要
 - 4.布置勘探工作时应充分考虑勘探工作对工程自然环境的影响,防止对地下管线、地下工程和自然环境的破坏;
 - 5.钻探方法及钻具(含其规格)的选择应满足本工程地质勘察要求并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的规定,钻孔作业人员应持证上岗;钻孔作业期间应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确保施工安全,作业完毕后按规范要求回填;
 - 6.钻探作业时,钻进深度和岩土分层深度的量测精度应控制在±5cm,钻孔倾角和方位的量测精度应符合《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2009 版))的相关规定。当非连续取芯钻进时,应严格控制回次进尺,确保分层精度符合要求。重点部位,应采用双层岩芯管连续取芯;
 - 7.野外记录应由经过专业训练的人员承担;记录应及时、真实,按钻进回次逐段填写,严禁事后追记;钻探现场应综合肉眼、手触方法以及微型贯入仪等定量方法进行鉴别;钻探成果应采用钻孔野外柱状图或分层记录表示;
 - 8.钻探取样时,应保证 80%的土试样质量等级为 1 级;试样采取的工具(及其规格)和方法应符合《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2009 版))的相关规定操作方法应按现行标准《原状取样技术标准》(JGJ89)执行;土试样应妥善密封,防止湿度变化,严防曝晒或冰冻。在运输中应避免振动,保存时间不宜超过三周。对易于振动液化和水分离析的土试样宜就近进行试验;
 - 9.现场勘察时,可采用地球物理勘探了解隐蔽的地质界线、界面或异常点;在钻孔之间增加地球物理勘探点,为钻探成果的内插、外推提供依据;作为原位测试手段,测定岩土体的波速、动弹性模量、动剪切模量、卓越周期、电阻率、放射性辐射参数、土对金属的腐蚀性等;
 - 10.原位触探点应同钻探点有机布置,原位触探试验应符合《岩土工程勘察规范》(B50021-2001(2009 版))的相关规定,其他相关原位测试试验,应结合工程勘察需求进行,确保能够全面查明工程水文地质情况以及相应物理力学性能;
 - 11.土试样的室内试验应遵照《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以及《土工试验方法标准》(GB/T50123-1999)《工程岩体试验方法标准》(GB/T 50266-2013)等标准规范的规定
- #### 四、主要工程物探技术要求
- 1.物探范围线为用地红线内及红线外不少于 30 米
 - 2.物探管线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排水、给水、燃气、电力、电信、工业管线、管道及箱涵等;
 - 3.对地面明显的管线点及其附属设施(包括电信人孔、检修井、检查井、阀门、消火等)做详细的调查、记录和量测。实地调查时查明每一种管线的产权属性、类型、管径、材质、埋深、标高、坐标、走向及管线的连接关系等;
 - 4.隐蔽点探查埋深不少于 4m 的各种管线;
 - 5.根据初步调查,项目红线附近存在大尺寸雨水箱涵、高压电力、光缆等重要管线和设施,项目物探对项目设计及施工至关重要,物探及测量务必保证安全、全面、准确。
 - 6.管线探查精度、管线点测量精度及内外业检查比例均满足《深圳市地下管线探测实施细则》的要求,图面整饰,各种注记、符号运用准确、合理,管线点成果表数据完整,各种记录表格齐全,成果可供使用;
 - 7.测量成果应包括地下管线探测技术报告(含成果表)地下管网图(1:500)以及对应数据光盘
- #### 五、方格网标高测量及土方量计算技术要求
- 场地原始地面和基坑完工后基坑方格网测量及土方量计算,各 1 次。场地原始地面方格网测量范围包含红线内及红线外扩 6 米的场地范围,面积暂定 3.5 万平方米,网格间距暂定 5 米。基坑完工后基坑方格网测量面积暂定 3.4 万平方米,网格间距暂定 5 米
- #### 六、工程测量技术要求
- 1.测量范围线为用地红线内及红线外不少于 30 米
 - 2.测量工作包括 E 级 GPS 测量、四等水准测量、1:500 数字化地形测量、地下管线探测
 - 3.地形图应经内检外查,图面表示合理,符合《图式》要求;成果资料齐全,精度满足《规范》要求。
 - 4.测量成果应包括测绘技术报告、1:500 数字化地形图以及对应数据光盘。
- #### 七、勘察成果要求
- 提交两份勘察报告,分别为基坑支护详勘报告和基础详勘报告,报告及相关图纸等各 1 式 12 套,电子文件光盘 3 套(图形文件须用 AUTOCAD 格式绘制,表格和文字文件须用 Word 格式;土工试验指标数据用 Excel 电子表格形式,钻孔柱状图后附钻孔土样相片及编号)。正式成果提交前,为满足设计、施工需要,应适时配合提供中间成果资料。正式成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地铁安保区工程审查意见书

深地铁安保[2024]罗湖-3-勘察-7号

深圳市罗湖安居有限公司：

依据国家《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规定》、《深圳市轨道交通项目建设管理规定》、《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办法》和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轨道交通运营安全保护区和建设规划控制区工程管理办法》，对你单位提交的**海关草埔生活区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工程详细勘察阶段岩土工程勘察实施大纲**进行了审查。

一、工程概况

海关草埔生活区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位于罗湖区文锦北路与翠云街交叉处东北象限，西南侧临近地铁3号线水贝至草埔高架区间及清浦线电缆沟，北侧临近在建深汕铁路塘朗山隧道；项目用地面积19454.2 m²，拟建4栋超高层及及裙房，设4层地下室。本次勘察共布设钻孔67个，其中位于3号线水贝至草埔高架区间及清浦线电缆沟保护区内的钻孔4个，钻孔与水草区间结构平面距离30.8~32.6m、与电缆沟平面距离6.3~8.2m；位于深汕铁路塘朗山隧道建设控制区内钻孔17个，钻孔与隧道边界平面距离11.2~45.9m；预估钻孔深度约30~50m。

二、审查意见

(一) 同意该勘察方案。

(二) 风险提示

1. 勘察作业前应按申报方案坐标精确测放钻孔点位，严禁擅自改动钻孔点位；勘察作业完成后按照规范封堵钻孔。

2. 本次报审不含现场抽（压）水试验内容，如现场确需抽（压）水试验，须提前沟通，未经允许不得进行相关试验。

(三) 勘察作业前须联系监管部门——深圳市地铁运营管理办公室（联系电话：0755-88960555）到场核实。

经本次审查同意的方案如需变更，应在实施前重新申请审查。

本次审查仅对提交的方案进行了技术审核，不减免建设单位及参建各方的法律和合约责任。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日



3、新桥东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 01-01 地块勘察（含超前钻勘察）工程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新桥东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 01-01 地块勘察

（含超前钻勘察）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宝立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 年 9 月 6 日

深圳市规划与国土资源局监制

新桥东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

01-01 地块勘察（含超前钻勘察）工程合同

甲方：深圳市宝实置业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黄埔社区洪田路 155 号创新智慧港
1 栋十七层

法定代表人：孙红明

乙方：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路 15 号

法定代表人：糜易霖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新桥东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 01-01 地块勘察（含超前钻勘察）工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新桥东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 01-01 地块勘察（含超前钻勘察）工程。

（二）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三）工程规模、特征：估算总投资 5476109.11 万元。

（四）合同工期：按照分阶段工期。地块详勘阶段 60 日历天，超前钻勘察阶段 75 日历天。

开工日期：暂定 2024 年 9 月 6 日，具体以开工令下发日期为准。

详勘成果提交时间：自开工令下发之日起 60 天。

超前钻勘察成果提交时间：自接到甲方的超前钻勘察进场指令之日起 75 天。

二、工作内容及技术要求

本合同的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详细勘察、勘测地形地貌特征、勘测场地水文地质条件、地下管线探测、地形图补测、工程测量、地形测量及土石方计算、红线点及施工控制点测放样、土壤氡浓度检测、5x5 方格网测量、超前钻勘察、为完成新桥东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 01-01 地块（以下简称“本项目”）设计所需的所有勘察工程以及本合同约定其他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阶段配合现场岩石判定、验收阶段配合等工作）。具体勘察工作内容及要求如下（以下工作内容及技术要求未涵盖的，则以设计图纸及本合同附件 1 勘察任务书为准）：

（一）详勘阶段工作内容及技术要求

1、地下管线探测

对本项目范围内地下管线进行探测，为本项目设计、施工提供工作依据和必要的参数。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要求：

1.1 本工程坐标采用大地 2000 坐标系。

1.2 探测范围为项目用地红线外扩 30m 范围（最终提供的探测资料需满足相关规范要求、施工现场需求和报批报建需求等）。

1.3 采用现场勘察和探测的方法探测清楚本项目范围管网分布情况和相关属性，用全站仪实测各点的坐标和高程。

1.4 对本项目周边范围进行综合管线探测，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给排水管道：包括生产用水、生活用水、消防用水、雨污水、地下水池、水塔等管道。

(2) 电力线路：包括供电线、路灯电力线、电车电力线和其他地下电力线、光纤线。

(3) 电信线路：包括市内电话、长途电话、电报、移动通讯、有线广播、有线电视和其他专用电信电缆等线路。

(4) 热力管道：包括蒸汽、热水等管道。

(5) 燃气管道：包括煤气、液化气、天然气等管道。

(6) 工业管道：工艺管道、公用工程管道及其他辅助管道。

(7) 地下人防通道：包括防空洞、地下建筑及构筑物、古井（古墓）、旧建筑物基础等。

1.5 按《城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工程测量规范》《城市测量规范》和《深圳市地下管线探测实施细则》等相关规范进行探测及测量，并向甲方提供探测及测量成果 12 套。

2、工程勘察

2.1 工程勘察的主要工作内容

(1) 查明场地工程地质条件；提出详细的岩土工程资料和设计、施工所需的岩土参数；对场地和地基稳定性作出结论；对建筑地基作出岩土工程评价。

(2) 对地基类型、基础形式、埋深、地基处理、基坑支护、工程降水、不良地质作用和特殊性岩土的防治等提出建议；如有孤石应查明分布情况。

(3) 应进行场地和地基地震效应的岩土工程勘察，提出勘察场地的抗震设防烈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和设计地震分组，确定场地类别。

(4) 钻孔布置：勘探点布置要求相邻的布点距离范围为 20-30 米，当同一位置同一建、构筑物部分处于挖方区，部分处于填方区时，应该增加勘察点，以查明填挖分界区域。同一建筑范围内的主要受力

层或有影响的下卧层起伏较大时，应加密勘探点，查明其变化。勘察单位可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调整工作量（孔位、孔深、测试等），以确保勘察工作的实施。

（5）勘察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放线布点，测量、钻孔、取样、标准贯入试验、旁压试验、重型圆锥动力触探试验、钻孔波速测试、室内试验、技术工作、成果编制提供等全部工作内容。

3、土壤氡浓度检测

根据相关规范及甲方要求对本次勘察范围进行土壤氡检测，包括布点、取样、测试、编制报告、提供成果等全部工作。

4、红线点放样

根据相关规范及甲方要求对本次勘察范围进行红线点放样，包括设点、测量、收集数据、校核、编制报告等全部工作。

5、地形测绘 1:500

根据相关规范及甲方要求对本次勘察范围进行地形测绘，包括项目准备、建立控制网、碎部测量数据采集、数据处理和成图等全部工作。

6、施工控制点

根据相关规范及甲方要求标志施工控制点，控制点应包含点号、X坐标、Y坐标、高程。控制点采用十字钢钉或其它可靠方式标志、桩面清晰、埋桩稳固，施工控制点各项精度满足《城市测量规范要求》及后期现场使用要求，放点位置应确保后期可便利使用，可通视、易保护。

7、5x5 方格网

根据相关规范及甲方要求进行方格网地形图测量。应采用数字化成图，测绘地形图的同时测绘其方格网高程（5m×5m）。对于局部地形起伏较大的地块进行方格网加密，方格网误差须在合理范围内。参

与现场场地工作面的移交。需要做方格网的阶段包括但不限于在基坑、土方施工场地移交，原始地面标高测绘等阶段。勘察单位应对场地移交方格网进行书面确认。

（二）超前钻勘察阶段工作内容及技术要求

1、超前钻勘察工作内容

1.1 桩基础工程超前钻：根据设计图纸及甲方要求，乙方进行超前钻勘察，钻孔总进尺暂定为 15000 米，对于复杂的部位视需要再调整或增加钻孔数量。

1.2 勘探孔分布详见桩位图，详细要求以桩基础施工图为准。

工作范围：具体范围以甲方委托的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为准。根据现场实际情况甲方可对勘察孔的最终平面布置及数量、深度进行调整，乙方不得拒绝。

2、一般技术要求

2.1 超前钻：查明桩端持力层结构性状，提供钻孔柱状图、岩石单轴抗压试验报告，并对设计终孔要求提出各桩的终孔深度建议，为成孔灌注桩施工终孔及异常处理提供依据；完成超前钻成果报告，报告应符合国家相关的规范要求，应探明钻孔位地下孤石、溶洞、土洞、强风化、中风化、微风化等分布位置、厚度情况。

2.2 超前钻孔位置及数量：超前钻孔位置及数量以工程桩超前钻布孔图为准，可结合现场实际情况经设计单位和甲方审核同意后进行适当调整，实际深度以最终符合钻探要求的钻孔深度为准。

2.3 钻孔深度要求：本工程均为嵌岩桩，桩基础施工终孔时应进行持力层检验，用超前钻查明检验桩底下 3 倍桩径且不小于 5 米范围内（以超前钻勘察图纸要求为准）深度范围内有无溶洞、空洞、破碎带、软弱夹层等不良地质条件。若存在岩溶、断层破碎带等复杂地质情况，原则上应穿过溶洞或断层破碎带进入稳定地层不小于 5m，并

通知甲方及相关单位，以便及时根据超前钻情况做进一步分析，提出更为具体的要求。未尽事宜，应按国家、深圳市现行规范及设计要求并结合本项目实际地质情况进行工程地质勘察。

2.4 钻孔过程中如发现异常情况，具体是否加孔、加深，数量及位置应结合现场钻孔的实际情况协同勘察、设计、监理、建设单位协商确定。

2.5 乙方自行解决钻孔施工作业所需临水、临电、交通道路等问题。

2.6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

2.7 根据超前钻施工确认相应桩位的地质情况，和详勘报告做深度比较来指导桩基施工，以确定桩底标高、保证桩长及入岩情况，在桩基施工阶段，需委派熟悉本项目的专业人员驻场，协助甲方判定岩样及现场需要配合的其他事宜，由此产生的费用在单价中综合考虑，不另计费。

2.8 超前钻成果报告，超前钻探报告应包括钻孔地质柱状图、岩石单轴抗压试验报告、对设计终孔要求提出各桩的终孔深度建议，超前钻成果报告应符合国家相关的规范要求。

2.9 勘探钻孔(超前钻)施工完毕后勘察单位必须及时封闭。

2.10 乙方应无条件服从现场甲方及监理单位的质量、安全、进度管理。

2.11 在超前钻施工期间，乙方应及时做好详细、完整、真实、清楚的隐蔽验收资料等，需针对每一个孔位整理单独一套完整资料，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影像资料、书面资料。

3、其他技术要求

3.1 在工程设计及施工阶段，乙方必须参与对建筑物有影响的不良地质作用或周边特殊情况，进行分析评价和技术论证，并提出适合工程的基础选型及地基处理方案 and 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措施建议，地基与基础施工过程中可能存在、出现问题的措施建议等，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参加解决施工中的岩土技术问题、参加地基验槽、参加竣工验收等服务，同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

3.2 勘察项目在燃气管道、热力管道、动力设备、输水管道、输电线路、地铁、高速公路、临街交通要道及地下通道（地下隧道）附近、地铁运营保护区、地铁建设规划控制区、广深港高铁及铁路建设规划控制区等风险性较大的地点时，乙方应当与相关单位签订管道及设施保护协议，制订相应的专项安全保护方案及应急预案，征得相关单位及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乙方在上述区域钻探前，应与相关单位联系，由相关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全保护指导。

3.3 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上述区域内勘察手续报批工作，并配合甲方委托的第三方勘察单位进行勘察安全评估工作及检测工作，乙方编制的勘察方案需满足最新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报监理单位审核，建设单位审查。

三、甲方向乙方提供文件资料

（一）提供本工程批准文件（复印件），以及用地（附红线范围）、勘察许可等批件（复印件）。

（二）提供工程勘察任务书、技术要求和范围的地形图、建筑总平面布置图。

（三）提供勘察工作范围已有的技术资料及工程所需的坐标与标高资料。

（四）提供勘察工作范围地下已有埋藏物的资料（如电力、电讯

(一)本工程按照阶段分别计算工期：乙方在接到甲方开工令进场开工之日起 60 个日历天内完成除超前钻勘察以外的全部作业并提供相应成果；乙方在接到甲方的超前钻勘察进场指令或通知之日起 75 个日历天内完成超前钻勘察作业并提交相应成果。

(二)乙方应在签订合同后 15 日内对各勘察工作开展时间节点提出建议并报甲方审定，甲方有权对勘察工作工期进行调整，乙方应无条件配合开展工作，不另收取费用。乙方应在接到甲方的开工通知后三天内开展勘察工作；乙方在接到甲方的超前钻进场施工指令或通知后三天内开展超前钻施工作业。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进场开工之日起 60 个日历天内需提供该地块岩土工程勘察报告及除超前钻勘察报告成果以外的全部勘察成果；乙方在接到甲方的超前钻进场施工指令或通知之日起 75 个日历天内需提供超前钻勘察报告成果。

(三)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限提交各勘察工作成果资料。如甲方变更勘察工作期限，乙方予以无条件配合。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等）时，提交勘察成果的期限顺延，但需提前经甲方书面确认。

因现场地形变化或地质条件差异以及设计需要等原因，需进行地形图复测或补充勘察的，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7 天内进场作业，并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完成勘察工作。未按期提交成果的，视为乙方违约并由乙方承担延迟提交成果的违约责任。

六、合同价款、工程量及价款支付

(一) 合同价款

本合同为综合单价包干合同，具体的综合单价详见下表。本合同含税勘察费暂定总价为：¥ 2356448.75 元（大写：贰佰叁拾伍万陆仟肆佰肆拾捌元柒角伍分，税率 6%），不含税总价为 2223064.86 元。

合同履行期间，如国家税务机关调整增值税税率，双方同意保持合同约定的不含税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合同含税金额。具体价格清单如下：

序号	项目类型	工作量 (暂定)	单位	单价	合价	备注
1	地下管线探测	49709	m ²	0.95	47223.55	综合单价中包括外扩范围的探测费用，投标人自行考虑外扩探测范围，最终提供的探测资料需满足相关规范要求、施工现场需求和报批报建需求等，结算时工程量以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总用地面积为准。
2	工程勘察	7241	m	98	709618	
3	土壤氡浓度检测	498	点	80	39840	100 m ² 检测一个点，按 10 米乘 10 米方格网布点。
4	5m×5m 方格网测量	49709	m ²	0.5	24854.5	应采用数字化成图，测绘地形图的同时测绘其方格网高程（5m×5m）
5	地形测绘	49709	m ²	0.3	14912.7	提交纸质版和电子版 1:500 现状管线图、管线点成果表
6	超前钻	15000	m	90	1350000	本工程基础选型及方案尚未开始，桩基图纸未确定，超前钻勘察工程量与实际可能存在较大偏差，现场按实际结算。
7	暂列金	1	项	170000	170000	暂列金为不可竞争费，不允许更改
8	合计				2356448.75	

注：

1、红线点放样、施工控制点工作费用已综合考虑在合同单价内，不另外单独计价。

2、综合单价已经充分考虑了规范要求和现场施工条件、情况和现状，涉及钻探的项目单价已综合考虑了进入各种类型岩层土层、溶洞、砂、沙砾、孤石等地质条件因素，所有综合单价不因市场、人工等任何因素变化、不因现场情况、施工道路和环境引起的运输、机械移位进退场、地质情况等因素而调整。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税费、

责并办理正式变更手续。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自行增减工作量或修改勘察方案，否则，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6. 乙方有义务根据甲方的实际需要以及现场具体情况，对基坑开挖及支护、桩基础、主体结构施工等现场实际发生需立即判断取样岩石成分、地质状况等紧急事宜，在收到甲方的通知后派专业工程师 1 小时内到场作出判断，并负责配合现场施工等相关工作，如乙方或乙方派出的专业工程师未能在甲方要求的时限内到场，乙方应承担 1 万元/次的违约金。桩基础及基坑支护施工阶段需乙方委派具有判定岩样经验的技术人员驻场，驻场服务时，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的现场考勤制度且项目负责人须常驻现场，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更换驻场人员，每擅自更换 1 人次，按人民币 5000 元/人次支付违约金，违约金在甲方应付勘察费中扣减；工程竣工验收时，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参加竣工验收工作，并提供竣工验收所需相关资料，乙方不得拒绝。

7. 乙方委派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姓名：全永庆；身份证号码：43122219881017451X；资格证书：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证书编号：AY214401815）。该负责人专职服务于本项目，不得负责或承担本项目以外的其他项目或工作。

8. 乙方需要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应提前 15 天书面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书面同意。甲方有权拒绝更换项目负责人，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拒绝履行合同。

乙方应对其项目负责人和其他人员进行有效管理。甲方要求更换不能胜任本职工作、行为不端或玩忽职守的项目负责人和其他人员的，乙方应予以更换。

9. 新的项目负责人人选应经甲方书面同意，且新人选应当具备不低于原项目负责人的条件。除不可抗力因素及项目负责人死亡、严重

附件:

1. 勘察任务书
2. 项目团队人员一览表
3. 廉政合同书
4. 安全生产协议书
5. 安全生产管理承诺书

甲方名称: 深圳市宝实置业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黄埔社区洪田路155号创新智慧港1栋十七层

开户名称: 深圳市宝实置业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行宝安支行

银行账号:

41019400040049687



乙方名称: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路15号

开户名称: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国财支行

银行账号: 4000027919200058855

附件 1：勘察任务书

勘察任务书

本勘察任务书为暂定任务书,具体按本项目设计单位编制的勘察任务书为准。

一、项目概况

01-01 地块用地性质均为 M1 一类工业用地,用地面积 49709.0 平方米,容积率 6.4,规划计容建筑面积约 320437 平方米。

以上所涉及的面指标最终以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面积为准。



01-01 地块位置示意图

二、勘察任务

本次勘察的目的是详细查明拟建场地地层分布特征及岩土层物理力学性质,为施工图设计、工程施工提供所需的岩土工程参数。勘察任务与要求为:

附件 2：项目团队人员一览表

项目团队人员一览表

职务	姓名	资格证书	同类工程工作经验最少年限	联系电话
项目负责人	全永庆	注册岩土 AY214401815	15	13826576073
技术负责人	陈梦鸥	注册岩土 AY182541400	20	13418694378
现场负责人	邹辉		30	13662622267
现场负责人	张松松		10	18220182049
安全工程师	王光旺	注册安全 44180200357	36	18320771817
测量工程师	胡朝辉	注册测绘 214402121（00）	29	13715003772

附件 3. 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拟投入的设计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姓名	陈桂亮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7 年 12 月 13 日
学历	本科	学位	本科	所学专业	建筑学
职务	副总建筑师		何专业何职称	建筑专业工程师	
执业注册资格	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		执业注册资格证书编号	20134411207	
项目负责人近 5 年已主持完成设计的同类工程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设计时间	建设规模	建成情况
1	坪山产业园	深圳光峰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	建筑面积 10.2 万 m²	已竣工
2	江贸工贸仓储楼改造工程	深圳市福田区政府物业服务中心	2022 年	用地面积：4842.9m² 总建筑面积：17184.2m²（设计总包）	已竣工并投入使用
3	夏瑞科技产业园	惠州市夏瑞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建筑面积 11.5 万 m²	已竣工并投入使用
4	大湾区智能家居产业园	中山市阜沙镇工业开发有限公司	2022 年	用地面积：2.4325 万 m²，建筑面积：8.2235 万 m²	已竣工
5	梅州国威互联网产业园	梅州国威电子厂有限公司	2021 年	建筑面积：49.83 万 m²	已竣工并投入使用
6	光峰科技总部大厦装修设计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总用地面积为 5942.88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79646.33 平方米	已竣工并投入使用
7	龙岗-大芬油画村核心区提升及运营项目-1 期美术馆及广场施工图设计总包	深圳市润和诚房地产有限公司	2022 年	建筑面积：17526.5	已竣工
8	OCT 当代艺术中心总馆升级改造	深圳华侨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2021 年	建筑面积：8000m²	已竣工并投入使用

	造（B10 栋）				
9	南头街道荟芳园老旧小区改造工程设计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办事处	2024 年	改造面积 13.79 万m²	已竣工
10	国威公寓 E 栋加固改造项目	深圳国威电子有限公司	2022 年	建筑面积约 0.5 万	已竣工并投入使用
11	深圳罗湖深润大厦酒店装修项目	深圳市深罗狮汇酒店有限公司	2023 年	改造面积约 2.5 万m²	已竣工
12	大亚湾核电基地 AE 楼装修改造设计项目	中广核核电运营有限公司	2023 年	建筑面积：3.63 万	已竣工并投入使用
13	中广核服总部大楼安全改造及装修工程设计总包服务项目	中广核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建筑面积 5589.52m²	进行中
14	中兴通讯 2024 年度 A 类设计框架项目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	进行中
15	中兴通讯北京亦庄研发搬迁装修项目（装饰及二次布线设计）	北京中兴数字星云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66 万	进行中

注：1. 须随本表提交项目负责人执业注册资格证书（或职称证书）及毕业证原件扫描件、近 5 年已主持完成设计的同类工程施工图关键页（1 页即可）复印件及施工图审查合格书复印件。

2. 同类工程业绩填写最多不得超过 6 项。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华侨大学制

No. 000036

学生 陈桂亮 , 性别 男 ,
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三日生, 于
一九九七年九月至二〇〇二年七月
在本校 建筑 学院(系)
建筑学 专业
五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长:

吴承业

校 名:

华侨大学

二〇〇二年七月五日

证书编号: 10385120020500006

照
片



粤中取证字第 1400102238570 号

陈桂亮 于二〇一四年
十一月, 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四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设计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

使用有效期:2025年11月18日
-2026年05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
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
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 名:陈桂亮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7年12月13日

注册编号:20134411207

聘用单位: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5年09月29日-2027年09月28日



主任



陈桂亮

个人签名:

陈桂亮

签名日期:

2025年11月18日

发证日期:2025年09月29日



获奖证书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陈桂亮

你参加设计的 OCT当代艺术中心总馆升级改造（B10栋）项目通过二〇二五年度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成果评定获得城市更新与保护设计二等成果。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01.陈桂亮 02.黄亮 03.王建阳 04.饶恩辰 05.姚晓微
06.张映园 07.万友吉 08.张雪娟 09.曹国辉 10.李冠达
11.黄海波 12.叶子藤 13.林业彬 14.徐钊 15.吴志飞

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获奖证书

编号：2024-B13A-0003-01

陈桂亮：

你参与的大芬油画村核心区提升与运营项目-美术馆及广场在第二十一届深圳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荣获公共建筑工程设计

三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主要设计人：

1. 陈桂亮 2. 许小东 3. 黄亮 4. 罗伟华 5. 龙蔓 6. 王建阳 7. 游东和 8. 张丽丽 9. 唐伟军 10. 林志光 11. 侯睿 12. 曹国辉
13. 林业彬 14. 戴文杰 15. 左新明 16. 谭桂芳 17. 郝亮 18. 徐钊



扫码查验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桂亮 社保电脑号：601480989 身份证号码：3506261977121300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0928 计算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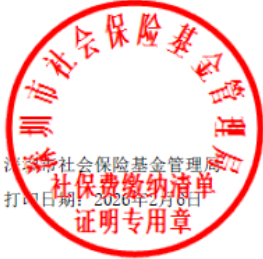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个人交
2025	08	6000092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09	6000092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0	6000092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1	6000092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5	12	6000092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2026	01	60000928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合计				4870.5	2292.0			2086.87	807.84			201.99	60.48		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6d79802563a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0092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坪山产业园项目 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坪山产业园项目设计

发包单位：深圳光峰控股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招商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2023 年 2 月 20 日



发包单位（下称：甲方）：深圳光峰控股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下称：乙方）：招商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下称：丙方）：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丙方承担坪山产业园项目设计，并授权乙方进行设计管理工作，经三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 2.1 合同规定的内容；
- 2.2 主要技术依据：设计任务书
- 2.3 甲方提供和确认的全部资料、文件及设计条件；
- 2.4 政府主管部门对各阶段设计文件的审查意见；
- 2.5 本项目设计图纸的编制方法，应以《深圳市设计文件编制标准》为准；
- 2.6 设计规范和规定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有关设计规范和设计规定；
- 2.7 其他有关资料；
- 2.8 所有设计和来往文件的使用文字均为中文；
- 2.9 其他要求： /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 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 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 3.1 本合同
- 3.2 中标函(文件)
- 3.3 甲方招标文件(含澄清文件)及甲方要求
- 3.4 投标书
- 3.5 现行法律、法规、技术规范、标准。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简介、设计内容及设计要求

4.1 项目名称: 坪山产业园项目设计

4.2 项目概况: 该项目地块位处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秀沙路与岭古路交界处东南角; 主体建筑物的性质为: 厂房、食堂、宿舍及配套; 建筑容积率: ≤ 4.0 ; 建筑覆盖率: $\leq 60\%$; 建筑间距: 满足《深标》及相关规范要求; 建筑高度或层数: 多层、高层; 计入容积率的总建筑面积不超过 89979 平方米, 其中: 厂房 80000 平方米, 宿舍 8000 平方米, 食堂 1979 平方米。地下车库、设备用房、民防设施、公共交通, 不计容积率; 项目资金(自筹)已经落实。

4.3 设计内容及范围: 本次招标为设计总包招标(全过程设计), 包括但不限于总体规划方案设计、建筑方案设计及调整(含成本估算)、初步设计(含扩初、成本概算)、施工图设计(含精细化审查)、后续招标及施工过程配合服务、协助竣工验收、竣工图编制配合服务及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工程设计内容, 并承担深化设计以及政府主管部门审查批准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 以及因各种原因而造成的增补缺漏项和因需求调整导致的多次调整工作, 同时也包含因工程承包商提交的因施工技术无法实施而导致的技术变更等修改工作。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规划用地范围内的规划、总图、平立面设计、建筑设计、结构设计、电气设计、给排水设计、暖通设计、装修设计、建筑智能化设计及深化、消防设计、园林景观设计、基坑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基坑支护设计、基坑土方开挖方案、基坑监测要求、地基处理、边坡治理等)、绿色建筑设计、燃气设计、电梯设计、钢结构设计、幕墙设计(含幕墙深化设计)、人防设计、BIM 咨询&设计&技术应用、海绵城市设计、泛光照明设计、标



识系统设计、厨房设计配合或厨房设计、建设用地范围外的管线接入、实验室、无尘室、造价文件（估算、概算编制）、竣工图编制配合、特种设备设计（包括但不限于空压系统、废水处理系统、废气处理系统、纯水系统、一般排水系统等）、微震设计及检测（特殊工艺防微震需求、包含机电专业减隔震设计）、工艺优化设计（产业生产工艺与建筑优化结合、物流动线、精益生产等）、管线迁改设计（含建设用地范围外的管线接入）、水土保持工程设计、节能报告编制、节水报告编制、箱涵迁改设计、道路设计（含红线外市政路口接驳设计、路口开设）、发电机环保工程设计、停车场标识标线设计、安全性评估报告、环评报告、装配式建筑构件设计、编制能够满足项目所在地日照要求且具备项目所在地日照分析资质的日照分析报告、精细化审查图纸、抗震支架设计（涵盖机光电专业的所有管道、桥架的抗震支架）、建筑节能设计、交评报告编制、建筑模型制安等以及设计相关专家论证、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规范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以上所述和不限上述，本工程出现的各专业图纸必须达到施工图深度、甲方和乙方要求的设计深度。

4.4 设计深度要求：

4.4.1 设计成果和服务必须符合建设部《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规定》、《城市规划编制办法》、深圳市《关于报审建筑工程设计内容及深度的规定》及甲方和乙方向丙方提出的各项设计要求。结构设计深度要求有抗震构造措施详图的表达。

4.4.2 包括但不限于装修设计、建筑智能化设计及深化、消防设计、园林景观设计、基坑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基坑支护设计、基坑土方开挖方案、基坑监测要求、地基处理、边坡治理等）、绿色建筑设计、燃气设计、电梯设计、钢结构设计、幕墙设计（含幕墙深化设计）、人防设计、BIM 咨询&设计&技术应用、海绵城市设计、泛光照明设计、标识系统设计、厨房设计配合或厨房设计、建设用地范围外的管线接入、实验室、无尘室、造价文件（估算、概算编制）、竣工图编制配合、特种设备设计（包括但不限于空压系统、废水处理系统、废气处理系统、纯水系统、一般排水系统等）、微震设计及检测（特殊工艺防微震需求、包含机电专业减隔震设计）、工艺优化设计（产业生产工艺与建筑优化结合、物流动线、精益生产等）、管线迁改设计（含建设用地范围外的管线



8.3.20 丙方根据甲方、乙方的审图意见或优化意见进行设计文件的调整工作。

8.3.21 设计成果及服务要求详见《设计任务书》。

8.3.22 本工程主要设计人员组成如下表：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本项目中任职	联系方式	备注
1	陈桂亮	35062619771213003X	项目负责人	+86-18688999654	
2	曹国辉	362401197708121531	结构专业负责人	+86-13510750753	
3	朱国权	340104197410061537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86-13682423033	
4	戴文杰	420601196407024018	电气设计专业负责人	+86-13423753594	
5	王慧中	310106197902250825	暖通设计专业负责人	+86-13828879680	
6	顾锋	34050319710713003X	建筑专业负责人	86-18588213132	

8.3.23 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建筑节能的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和技术规范进行节能设计，施工图应包含建筑节能设计内容（包括设计说明）。

8.3.24 丙方应积极配合施工，及时解决施工中出现的設計技术问题。

8.3.25 对涉及安全或对投资影响重大的有关计算，丙方必须提供设计计算书（包括设计输入条件、基础数据、计算方法、计算结果等）以便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相关单位在必要时使用其它程序进行验算，丙方不得以专利和知识产权为借口拒绝配合。

8.3.26 施工图设计完成后，丙方应对图纸进行详细的校审，并在施工前进行修改完善。

8.3.27 丙方对向甲方提交的设计成果（包括但不限于各类施工图纸、设计方案、研究报告、电子信息文件等），丙方应确保其享有独立的知识产权，未侵犯他



第十四条 其他

14.1 丙方的方案设计成果权、著作权（除署名权）归甲方所有。甲方有权根据自己的需要处置设计人的方案设计成果，并可以通过传播媒介、专业杂志、书刊或其他形式评介、展示该作品。

14.2 本合同自甲乙丙三方签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后并结清本合同及附件中规定的一切费用时终止。

14.3 本合同的一切补充协议、附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4.4 三方有关履行合同和补充协议等商议的事宜，均以书面形式的文件为准。

本合同一式玖份。甲方叁份、乙方叁份、丙方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名称（盖章）：深圳光
峰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
山区学府路 63 号高新区联
合总部大厦 24F

乙方名称（盖章）：招商建设
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福建省漳州开发区
泰山路 8 号招商创业广场 14 楼

丙方名称（盖章）：深圳市
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科
技园北区朗山路 11 号同方信
息港 D 栋六层

电 话：0755-86296227

传 真：0755-86296212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云城支行

银行帐号：755901759610803

附件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 92-202300088

深地名许字PS202310167号

用地单位	深圳光峰控股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光峰创智谷	汉语拼音	GUANGFENGCHUANGZHI GU
建筑性质	普通工业用地	用地面积	22491.85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建筑物位置	坪山区坑梓街道李屋路北面秀沙路东面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2022-9005 (合)
宗地代码	440310201003GB00429	宗地号或用地方案号或选址意见书编号	G14311-8035
命名含义	1、该项目专名“光峰创智”，寓意如下： “光峰”是深圳光峰控股有限公司的缩写； “创智”寓意科技创新、智能制造，表示该企业是以科技创新、智能硬件研发制造为核心。 2、该项目通名“谷”，寓意如下： “谷”，寓意为山谷，体现新时代下工业综合体生态、绿色、人性化的特点。		
批复意见	一、经审核，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10201003GB00429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光峰创智谷”，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准予使用。 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如果已经使用除“光峰创智谷”以外的名称，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 三、“光峰创智谷”内各栋楼房按序号排列，不再另设楼名。 四、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		
注：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日期: 2023年02月28日



原项目名称: 光峰激光产业基地. 编号: J3-W7-004

现修改后名称: 光峰创智谷

陈树松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光峰创智谷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光峰控股有限公司、招商建设
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代建)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S-2022-C39-50358 9	项目代码	2208-440310-04-01- 901714
项目名称	光峰创智谷	项目曾用名	光峰激光产业基地 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秀沙路与李屋路交汇处东北角		
建筑面积	110362.41 平方米	工程造价	27000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4 层/地下 1 层
立项批准 文号	深坪山发改备案 (2023) 0054 号	宗地号	G14311-8035
用地规划许可 证号	地字第 440310202200106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 4403102024GG0079 472(改 1)号
施工许 可证号	2023-084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6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11 月 11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 设工程质量安全 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3049-1
建设单位	深圳光峰控股有限公司、 招商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 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蔡虎
副组长	吴超艺、陈桂亮、刘颖超、贾万军、简万成
组员	邢凯、范敦盛、黄亮、李明江、郑炳洪、徐立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蔡虎	陈桂亮、刘颖超、简万成、邢凯、黄凯鹏、黄亮、郑炳洪、徐立、李明江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吴超艺	范敦盛、郝亮、黄晋增、朱晓平、赖仲衡、周继华
工程质控资料	贾万军	黄凯鹏、韩佳成、沈小雨、潘展鹏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光峰创智谷主体工程项目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江贸工贸仓储楼改造工程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 : 江贸工贸仓储楼改造工程
工 程 地 点 : 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红花路 17 号
合 同 编 号 : GLSZ-JM-SJ-006
设计证书等级 :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委 托 人 : 深圳市福田区政府物业管理中心
发 包 人 : 深圳市金地房地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 计 人 :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2 年 6 月 17 日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深圳市金地房地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人：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受深圳市福田区政府物业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委托人或业主单位）委托，深圳市金地房地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为江贸工贸仓储楼改造工程的代建单位。经过公开招标程序，确定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以下均简称设计人）为本项目的设计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就江贸工贸仓储楼改造项目工程设计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2015年修订）。
- 1.3 《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2021年修订）、《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或《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
- 1.4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5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

2.1 工程名称：江贸工贸仓储楼改造项目

2.2 设计指标（暂定）

建设用地面积	总建筑面积	建筑高度或层数	建筑覆盖率
4842.9 m ²	17184.2 m ²	6 层	37.6 %

2.3 设计范围：本次招标为设计总包招标，设计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扩初、成本估算配合）、施工图设计（含精细化审查）及后续施工配合服务、竣工图编制等前期工作及后续服务。设计范围包括完成此次项目的全部设计内容，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规划用地范围内的规划、总图、建筑设计、结构设计（含微振设计）、

给排水设计、暖通设计、强弱电设计、特殊工艺设计（含三废系统、真空系统、空压系统、氮气系统等）、园林景观绿化（户外小品、包括但不限于景观雕塑、室外灯具、垃圾桶、休闲座椅、背景音乐等、景观专业需要的建筑、结构、水、电专业）设计、智能化设计及深化、装修设计【包含改造部分的室外装修、室内装修（包括但不限于室内精装修的方案设计及施工图设计、固定家具、门及五金配件等）、水电设计（含红线外水、电、燃气接驳设计、消防、网络、监控、门窗、电梯等）】、室外道路设计（含红线外市政路口接驳设计）、交通组织设计、管线迁改、泛光照明设计、标识设计、消防设计、钢结构设计、幕墙设计、燃气设计（如有）、水土保持工程设计、节能报告编制、节水报告编制、雨水回用、绿色建筑设计（如有）、海绵城市设计等以及设计相关专家论证、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规范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以上所述和不限上述，本工程出现的各专业图纸必须达到施工图深度和发包人要求的设计深度。

第三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文件编号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及房屋安全检测鉴定报告	\	1	施工图设计开始前	
2	改造设计任务书	\	1	施工图设计开始前	
3	项目各阶段报建批复文件	\	1	下一设计阶段开始前	

第四条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改造方案设计文本	8	收到中标方案修改意见且合同签订后10天内	含电子光盘
2	改造扩初文件	8	方案确定后15天内	含电子光盘
3	施工图设计文件	8	扩初确认后15天后	含电子光盘

4	结构计算书(含微振设计)、节能计算书、绿建专篇(如有)、消防专篇、海绵设计专篇等其它归档文件	2	施工图审查通过后 3日内	含电子光盘
5	建筑、景观、室内、标识等专业主要装饰材料样板	2	方案设计阶段	提供通过发包人确认的样板
6	建筑、景观、室内、标识等专业的装饰材料样板手册	2	施工图设计阶段	提供通过发包人确认的实物、图片(完善方案设计阶段样板)
7	建筑、景观、室内、标识等专业所需的材料样板	2	施工服务阶段	
8	竣工图	8	竣工备案阶段	含电子光盘

第五条 合同价及付款进度

5.1 本项目根据《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工程设计计费参考体系》(以下简称收费标准)中的非三优计费标准取费,计费基数(建安费)暂定为12785.7万元,本项目的非三优工程设计服务费暂定为537.3605人民币(含税),BIM技术应用费23.1987万元(含税),合同价合计暂定为560.559139万元人民币(含税,下浮10%);设计服务费和BIM技术应用费计算过程详见本部分附件1(设计服务费及BIM技术应用费计算书)。

5.2 付款开票信息

合同总价款已包括设计人为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实际设计费结算以区发改部门批复的项目总概算中建安费为计费额,设计费计算系数参照收费标准、本合同附件(设计费计算书)及工程实际情况调整确定。设计人同意以发包人委托专业审核单位核定的结算价款作为本项目的结算价。如本项目被政府相关部门抽查审核的,最终结算金额以政府相关部门核查确定的结算价或按照政府相关部门核查意见调整后的结算价款为准。如政府相关部门核查后确定的结算价或按照政府相关部门核查意见调整后的结算价款较前述专业审核单位核定结算价款少的,设计人应无条件全额退回超付款项。

5.3 待计划资金落实后,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付费次序	占设计费比例(不含BIM技术应用费)	付费额(万元)	付费时间(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第一次付费	10%(预付款)	支付合同暂定价的10%	签订合同七天内

(本页无正文，为《江贸工贸仓储楼改造项目设计合同》的签署页)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金地房地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纳税人识别号: 联系电话: 传真:	设计人(公章):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 11 号 同方信息港 D 栋六层 邮政编码: 518057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726174579C 联系电话: 0755-86296227 传真: 0755-86296212
---	---

签订合同日期: 2022 年 月 日

附件二：项目投入设计人员安排表

姓名	出生年份	专业	学历	单位职务	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	岗位职责
陈桂亮	1977	建筑	本科	副总建筑师	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项目负责人
黄亮	1989	建筑	本科	设计师	工程师	/	室内精装负责人
曹国辉	1977	结构	硕士	结构副总工程师	高级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结构负责人
朱国权	1974	给排水	本科	给排水副总工程师	高级	/	给排水负责人
戴文杰	1964	电气	本科	设备所经理 副主任工程师	中级	/	电气负责人
郝亮	1977	暖通	本科	主任工程师	高级	/	暖通负责人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 江贸工贸仓储楼改造工程（施工）

验收日期: 2023 年 11 月 18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福田区政府物业管理中心
深圳市金地房地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GD-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E1-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江贸工贸仓储楼改造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福保街道桃花路17号	建筑面积	18979m2	工程造价	11886.86529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6层 地下：1层		
施工许可证号	深福建施函（2022）21号	监理许可证号	914403001923491180		
开工日期	2022年7月19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11 月 18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深福建施函（2022）21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政府物业管理中心				
代建单位	深圳市金地房地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华晟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上海电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科学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 GD- E1-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雅聪
副组长	王坤、刘仕贵
组员	丁建龙、刘辉、杨一顺、吴从胜、赖派坤、蔡海生、蔡元崇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杨一顺	赖派坤、刘辉、蔡元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郑镇升	姚尖灿、林点光、杨佩钦、李振华、刘进成
工程质控资料	吴楚耿	杨浩鑫、林萍、张思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室外工程	同意验收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GD-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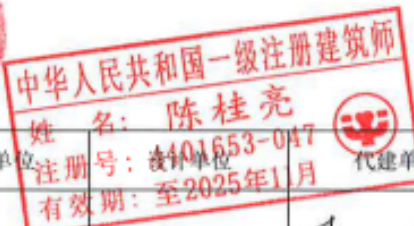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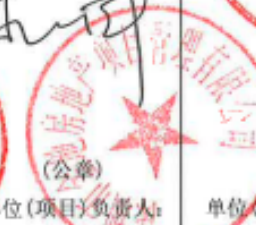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雅聪	巨物业中心	负责人		张雅聪
2	王仁才	金地	负责人		王仁才
3	刘红	金地	材料员		刘红
4	林萍	金地管理	材料员		林萍
5	蒋龙	科宇监理	总监		蒋龙
6	刘辉	科宇顾问	专监		刘辉
7	刘辉	同济人	项目经理		刘辉
8	曹晓	同济人	结构		曹晓
9	郭元	同济	暖白		郭元
10	张恩	科宇监理	资料员		张恩
11	郑胜升	华磊	机电		郑胜升
12	杨一明	华磊	水电		杨一明
13	吴九舟	华磊	水电		吴九舟
14	陈桂亮	同济人	项目经理		陈桂亮
15	杨一明	华磊	水电		杨一明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E1- 914 / 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相关人员参加江贸工贸仓储楼改造工程（施工）项目竣工验收。本工程已经按照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经验收组验收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合同要求，符合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观感一般，过程中质量控制资料齐全且满足相关规定要求，本项目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代建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8日

* GD-E1-914/6 *

惠州市夏瑞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夏瑞科技产业园（拟定名）

工程地点： 惠州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

合同编号： TJA合字（2021W）J34号

（由设计人编填）

设计证书等级： 甲级

发 包 人： 惠州市夏瑞科技有限公司

设 计 人：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发包人： 惠州市夏瑞科技有限公司

设计人：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 夏瑞科技产业园（暂定名） 工程建筑设计，
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 1.3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
- 1.4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5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

2.1 工程名称： 夏瑞科技产业园（拟定名）。

2.2 设计指标

建设用地面积	总建筑面积	规定建筑面积	建筑高度或层数	建筑覆盖率
34391 m ²	106046 m ²		54m	46.01%

其中：工业厂房 85932 m²、宿舍 20114 m²、前后岗亭。

2.3 设计内容：

设计阶段：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

设计内容：包括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总图专业。

不包括：基坑支护设计、人防、幕墙设计、门窗深化、泛光照明设计、装
配式设计、标识设计、室内精装修设计、精装修二次机电设计、弱电智能
化专项设计、景观设计、燃气、绿色建筑、海绵城市、BIM 设计、竣工图
等，不含重大修改。

第三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用地红线图	1		
2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或《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	1		
3	立项批文	1	合同签订时	
4	设计委托任务书	1	合同签订时	
5	方案设计批文	1	初步设计前	
6	地质勘察报告	1	初步设计前	
7	初步设计批文	1	施工图设计前	
8	其他相关资料	1		

第四条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方案设计文本	6	合同签订之后一个月提交	
2	方案设计文件光盘	1		
3	初步设计文本	6	方案报建通过后30天	
4	基础施工图	8	初步设计结束后15天	
5	全套施工图	10	初步设计审批通过后30天	
6	全套施工图光盘	2		

上述序号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应以设计人顺利收到发包人的建设主管部门对前一序号的资料及文件的正式报建批复为准，而且以没有较大的设计改动、设计资料齐全、前一阶段合同款已收齐为前提，否则设计人可以另定提交时间。为保证设计进度，在发包人没有书面异议的情况下，前一阶段的结束自然引起下一阶段的开始。

第五条 本合同设计收费估算为 169.67 万元人民币。单价：16 元/m²。
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付费次序	占总设计费%	付 费 额 (万元)	付费时间（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第一次付费	20%定金	33.93	合同签订后，且收到设计人开具发票后 7 日内
第二次付费	10%	16.97	提交方案设计文件获政府审批通过或发包人认可且收到设计人开具发票后 7 日内
第三次付费	25%	42.42	提交初步设计文件并经发包人认可且收到设计人开具发票后 7 日内
第四次付费	10%	16.97	提交基础施工图设计文件并经发包人认可且收到设计人开具发票后 7 日内
第五次付费	25%	42.42	正式施工图纸通过审查或发包人认可且收到设计人开具发票后 7 日内
第六次付费	5%	8.48	主体结构封顶且收到设计人开具发票后 7 日内

电报、电邮、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12 其它约定事项：

8.12.1 发包人税票信息：

发包人需提供开具增值税专用（普通）发票的信息		
1	开户名：（该名称必须与发包人名称一致）	惠州市夏瑞科技有限公司
2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303MA55RPEY3L
3	地址、电话：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元晖路陈江创业大厦 1311 室 13145882313
4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潼湖智慧区支行
5	账号：	44050110977300000338

8.12.2. 双方联系人：

发包方委托 李振宇 负责本工程联系人，如发包方需要更改人选，发包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设计人。

联系电话：13926592951；微信：lxinzui2008；电子邮箱：hr@maxwaytech.com。

设计人委托 陈桂亮 负责本工程联系人，如设计人需要更改人选，设计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方

联系电话：18688999654；微信：chenguilang1977；电子邮箱：312481078@QQ.com。

发标人名称：惠州市夏瑞科技

(盖章)



设计人名称：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 所：惠州市仲恺高新区

陈江街道元晖路陈江创业大厦

1311 室

邮政编码：516000

电 话：13145882313

传 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03MA55RPEY3L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惠州潼湖智慧区支行

银行帐号：44050110977300000338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

路 11 号同方信息港 D 栋六层

邮政编码：518057

电 话：0755-86296227

传 真：0755-8629621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74579C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云城支行

银行帐号：755901759610803

大湾区智能家居产业园

大湾区智能家居产业园项目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山市阜沙镇工业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大湾区智能家居产业园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大湾区智能家居产业园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点：中山市阜沙镇上南村。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中发改阜沙投审〔2022〕4号、中发改投审〔2022〕10号，项目代码：2204-442000-04-01-171782。

4. 资金来源：阜沙镇镇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建设地点为中山市阜沙镇上南村，规划总用地面积 24325.10 平方米，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8223 5.10 平方米，其中一期建筑面积 32223.49 平方米，二期建筑面

积 50011.61 平方米，包含一期 A 栋厂房 29501.15 平方米（地上 8 层，地下 1 层，建筑高度 49.6 米，最大跨度 10.5 米），一期地下室 2722.34 平方米，二期 B 栋 46538.61 平方米（地上 8 层，地下 1 层，建筑高度 49.6 米，最大跨度 9 米），二期门卫室 70.58 平方米（地上 1 层，建筑高度 7.35 米，最大跨度 4.5 米），二期地下室 3402.44 平方米，结构类型为框架结构，实施采用装配式建筑。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建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电气工程（含 10KV 高压变配电工程）、绿化工程、道路硬底化工程、配套停车位、装卸货泊位等。

6. 工程承包范围：

6.1 工程勘察：工程勘察、室外管线勘察、测量测绘、现场施工、验收配合等后续服务。

6.2 设计（施工图设计）：1）各专业施工图设计、专项施工图设计、现场施工配合、设计变更、配合竣工验收的工作，对后期运营中配合处理设计质量缺陷等后续服务；2）预算编制工作，在满足限额设计要求下，可根据设计要求，采用合理的技术路线，且应完全满足项目的质量、进度、成本及安全等需求；3）依据确定后的方案设计进行施工图设计并指导施工，施工图设计应落实包含建设单位、审批部门对各阶段可行性研究报告、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提出的修改设计内容；4）负责配合建设单位完成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报审工作、初步设计审查、施工图审查等建设程序的审批工作，负责审核施工单位编制的竣工图并签署盖章、提供施工现场指导与监督、工程调整和竣工验收设计服务等；5）

负责提供建设工程报审报批过程所需的工程图纸及资料、本招标范围内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工作、建设全过程设计服务及协调工作；6）负责提供本项目施工报建、施工、工程变更、验收、结算等所需的设计文件及资料，并承担与本项目有关建设全过程设计服务及协调工作。

6.3 工程施工：1）土建部分：地基与基础、基坑支护、主体结构等所有土建部分；建筑外墙（含幕墙、挂石）、建筑屋面；2）安装部分：防雷；电气，给排水、消防等；3）市政道路、市政管线（含给排水管线，不含燃气管线）。

二、合同工期

勘察设计任务计划开始日期：2022 年 11 月 25 日。

勘察设计任务计划完成日期：2023 年 1 月 13 日。

建筑安装工程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2 月 18 日。

建筑安装工程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3 月 23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本项目勘察设计自合同生效之日 50 个日历天内完成；施工总工期为 400 个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验收达到中山市合格工程。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 壹亿捌仟玖佰陆拾万陆仟陆佰柒拾肆元零角零分（¥ 189606674.00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叁佰玖拾伍万壹仟肆佰元零角零分（¥ 3951400.00 元）；适用税率：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贰拾贰万叁仟陆佰陆拾肆元壹角伍分（¥ 223664.15 元）；

（2） 勘察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柒拾玖万零叁佰元零角零分（¥ 790300.00 元）；适用税率：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肆万肆仟柒佰叁拾叁元玖角陆分（¥ 44733.96 元）；

（3） 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暂定人民币（大写） 壹亿捌仟肆佰捌拾陆万肆仟玖佰柒拾肆元零角零分（¥ 184864974.00 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贰拾陆万肆仟零捌拾元肆角贰分（¥ 15264080.42 元）；

（4）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元）。

（5）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元）。

(6) 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 (含税) :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 适用税率: / % , 税金为人民币 (大写) / (¥ / 元) 。

2. 合同价格形式:

(1) 勘察费

本次勘察费招标价为 79.03 万元, 勘察费招标价即为中标价, 包含测量测绘费、工程勘察费等所有勘察工作内容, 相关成果文件的审核等各项费用, 勘察费总价包干。

最终实际支付的勘察费按审定后的工作量及成果进行结算并下浮 20 % 后计取, 费用计取按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 号) 相关条文执行。如最终勘察费结算价超过勘察费中标价则按中标价支付。

(2) 设计费

本次设计费招标价为 395.14 万元, 设计费招标价即为中标价, 包含工程设计费、施工图审查费、预算编制费、水土保持咨询费、绿色建筑评审费, 以及相关成果文件的审核、论证、会务、专家等各项费用, 设计费总价包干。

最终实际支付的设计费以审定后的中介预算建安费计取收费基价, 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1.0、专业调整系数 1.0、附加调整系 1.0、下浮率取 20% 计取。如最终设计费结算价超过中标价则按中标价支付。

(3) 建筑安装工程费

1. 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勘察条件和相关资料,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勘察、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2022年12月06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广东省中山市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双方合同签订之日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公章）中山市阜沙镇工业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

914420007436880297

地址：中山市阜沙镇府大院内 55 号

邮政编码：528400

法定代表人：吴伟东

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公章）

联合体牵头单位：

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59062789XU

法定代表人：赵天法

联合体成员（设计单位）：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

91440300726174579C

法定代表人：叶宇同

联合体成员（勘察单位）：

中誉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

91441802764908297H

法定代表人：于永才

4. 拟投入的勘察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拟投入的勘察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姓名	全永庆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 10
学历	研究生	学位	硕士	所学专业	地质工程
职务	勘察负责人		何专业何职称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执业注册 资格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执业注册资格证 书编号	AY124400851	
勘察负责人近 5 年已主持完成勘察的同类工程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勘察时 间	建设规 模 建成情况
1	中国科学院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详细勘察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2022. 10	大型 勘察已完工
2	坪地街道综合文体中心建设工程岩土工程（勘察）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2023. 03	大型 勘察已完工
3	深圳建筑产业生态智谷总部基地一期勘察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12	大型 勘察已完工
4	白石岗城市更新项目配套学校勘察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重心		2022. 08	大型 勘察已完工
5	娄底市娄星区高溪社区城中村改造项目二期施工勘察项目	娄底市众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 01	大型 勘察已完工
6	深圳市第二十六高级中学勘察	深圳市龙华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前期工作管理中心		2022. 08	大型 勘察已完工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全永庆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十月十七日生，于
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 地质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二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



校(院、所)长：

王东

证书编号：107301201402060823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全永庆

证书编号 AY214401815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29428

发证日期 2021年05月20日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26日
- 2026年07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全永庆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年10月17日

注册编号: AY20214401815

聘用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06月26日-2027年06月30日



个人签名: 全永庆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1.26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全永庆

身份证号：43122219881017451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岩土工程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6518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页码: 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705065	9200.0	1472.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36.8	9200	73.6	18.4
2024	10	705065	9200.0	1472.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36.8	9200	73.6	18.4
2024	11	705065	9200.0	1472.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36.8	9200	73.6	18.4
2024	12	705065	9200.0	1472.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36.8	9200	73.6	18.4
2025	01	705065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36.8	9200	73.6	18.4
2025	02	705065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36.8	9200	73.6	18.4
2025	03	705065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36.8	9200	73.6	18.4
2025	04	705065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36.8	9200	73.6	18.4
2025	05	705065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36.8	9200	73.6	18.4
2025	06	705065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36.8	9200	73.6	18.4
2025	07	705065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36.8	9200	73.6	18.4
2025	08	705065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36.8	9200	73.6	18.4
2025	09	705065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36.8	9200	73.6	18.4
2025	10	705065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36.8	9200	73.6	18.4
2025	11	705065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36.8	9200	73.6	18.4
2025	12	705065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36.8	9200	73.6	18.4
2026	01	705065	9200.0	1564.0	736.0	1	9200	552.0	184.0	1	9200	46.0	9200	36.8	9200	73.6	18.4
合计			26220.0	12512.0			7912.0	3128.0			782.0		625.6		1291.2		312.8

625.6 123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b4d3f9aba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 705065 |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



1.1. 中国科学院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详细勘察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00-83-01-012632008001

标段名称: 中国科学院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详细勘察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 预选招标子工程

中标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 413.0万元

中标工期: /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10-0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10-2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10-25

查验码: 6617367523747489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中国科学院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一组团硕博公寓)
岩土工程详细勘察报告

总 经 理: 蒋 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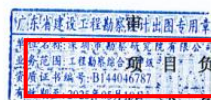
总 工 程 师: 蒋 鹏

审 定: 周林辉

核: 邹 辉

负 责: 全永庆

技 术 负 责: 段志海



二〇二二年十月

证书等级: 综合甲级

编号: B144046787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0号

电话: 03327858 03240153

1.2. 坪地街道综合文体中心建设工程岩土工程（勘察）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19-440307-47-01-100558002001

标段名称：坪地街道综合文体中心建设工程（勘察）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399.8436万元

中标工期：详细勘察外业：工程设计方案稳定后 20 日历天，
内业及报告编制：外业完成后 10 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8-0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2021-08-25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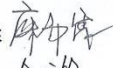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9-01

查验码：2740906578137690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坪地街道综合文体中心建设工程 岩土工程详细勘察报告

总 经 理：糜易霖 

总 工 程 师：余成华 

审 定：周林辉 

审 核：徐筑林 

项 目 负 责：全永庆 

技 术 负 责：符健  刘星  姜伦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INVESTIGATION
&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二〇二二年三月

证书等级：综合甲级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路 15 号

编号：B144046787

电话：83327050 83322685



1.3. 深圳建筑产业生态智谷总部基地一期勘察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204-140307-04-01-766211002001

标段名称: 深圳建筑产业生态智谷总部基地一期勘察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 380.7764万元



中标工期: (1) 初步勘察: 下达书面进场通知之日起25日历天内提交初勘报告; (2) 详细勘察: 下达书面进场通知之日起35日历天内提交详勘报告; (3) 补勘: 下达书面进场通知之日起20日历天内提交补勘报告; (4) 超前钻: 以满足施工进度要求为前提, 提交超前钻勘察报告; (5) 地形测绘、原始地貌方格测量及场平工程完工后方格网测量: 下达书面进场通知之日起10日历天内提交符合要求的成果文件; (6) 管线探测: 下达书面进场通知之日起15日历天内提交符合要求的成果文件; (7) 施工控制点测量: 下达书面进场通知之日起10日历天内提交符合要求的成果文件; (8) 红线点测放: 下达书面进场通知之日起10日历天内提交符合要求的成果文件; (9) 建(构)筑物基础资料调查: 下达书面进场通知之日起25日历天内提交符合要求的成果文件。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9-1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10-19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11-02

赵阳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建筑产业生态智谷总部基地一期 岩土工程详细勘察报告

总 经 理：糜易霖

总 工 程 师：余成华

审 定：周林辉

审 核：邹 辉

项 目 负 责：全永庆

技 术 负 责：阳晓冬 钟立杰 熊 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全永庆
证 号：4406078-AV027
出 处：第 20 页 4 版 6 月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证书等级：综合甲级

编号：B144046787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路 15 号

电话：83240153 83322685

1.4. 白石岗城市更新项目配套学校勘察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27-70-03-015498002001

标段名称: 白石岗城市更新项目配套学校勘察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 301.89万元

中标工期: 60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3-1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4-2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5-24

查验码: 3987182197898650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
白石岗城市更新项目配套学校项目
岩土工程详细勘察报告

总 经 理: 蒋 鹏
总 工 程 师: 蒋 鹏
审 定: 周林辉
审 核: 李恩智

项 目 负 责: 全永庆
技 术 负 责: 钟文杰 邵小杰 陈伟江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INVESTIGATION
&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院出图专用章
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 工程勘察综合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 B144046787
有效期至: 2025年05月19日

二〇二二年八月

证书等级: 综合甲级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路 15 号

编号: B144046787
电话: 83327050 83240042

1.5. 娄底市娄星区高溪社区城中村改造项目二期施工勘察项目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 DLGCLD-2022-015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很高兴地通知您, 娄底市众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招标人名称) 娄底市娄星区高溪社区城中村改造项目二期施工勘察项目于在娄底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评标, 现评标工作已经结束, 经评标委员会认真评定, 媒体公示评审结果并报主管部门备案, 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

工程概况: 项目包括3栋26层、9栋18层高层住宅及部分商业配套用房。用地面积为90.15亩, 总建筑面积约为25.1万m²。桩基施工勘察总长度约为44200米。

中标范围: 项目包括3栋26层、9栋18层高层住宅及部分商业配套用房。用地面积为90.15亩, 总建筑面积约为25.1万m²。桩基施工勘察总长度约为44200米。

中标金额: (大 写) 伍佰叁拾柒万肆仟柒佰贰拾元整

(小 写) 5374720元

工期: 45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 徐泰松, 职称/注册资格: 注册岩土工程师, 证书编号: AY064400072.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30天内, 与招标人联系办理合同签订等有关事项

其他补充:

建设单位: (公章)

建设单位法人: (签字或盖章)

招投标监管机构备案: (盖章)

见证人:

招标代理机构: (法人签字或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 (公章)

2022年12月8日



娄底市众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娄底市娄星区高溪社区城中村改造项目二期
施工勘察（9#栋）
施工勘察阶段第一次超前钻报告

总 经 理：廖易霖
总 工 程 师：余成华
审 定：周林辉
审 核：邹 辉

项 目 负 责：全永庆

技 术 负 责：陈楚鹏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全永庆
注册号：4404678-AY027
有效期：至2024年6月

周建雄



SZIRI

深圳市众悦勘察有限公司
SHENZHEN INVESTIGATION
&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二〇二一年一月

证书等级：综合甲级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路15号

编号：4404678-AY027
电话：83227089 * 83305424

1.6. 深圳市第二十六高级中学勘察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1020200270001001

标段名称: 深圳市第二十六高级中学(勘察)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前期工作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 499.9577万元

中标工期: 60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12-0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1-13

查验码: 4311389028456343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第二十六高级中学
(第一阶段)
岩土工程详细勘察报告

总 经 理：蒋 鹏

总 工 程 师：周洪涛

审 定：周林辉

审 核：李恩智

项目负责人：全永庆

技术负责人：陈文明 包正良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全永庆
注册证号：404678-AY027
有效期至：至2024年6月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章证名称：深圳南山区
注册证号：404678-AY027
有效期至：2024年6月

工深
勘察
SZIRI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SHENZHEN INVESTIGATION
&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二〇二二年八月

证书等级：综合甲级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路15号

编号：B144046787
电话：83327050 83240042

信用状况

(1) 提供投标人企业及拟派项目负责人在深圳市住建局上的“行政处罚”查询栏处的企业信息查询结果截图，查询链接：<https://zjj.sz.gov.cn/xxgk/ztzl/sgs/index.html>；

今天是2026年2月6日，星期五，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IP v6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专题专栏 > 信用信息公示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互动交流 政务服务 信息公开 首页

请输入关键词

行政处罚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信用修复流程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异议申请 查看事项目录 数据下载：行政处罚基本信息.xls

查询

案件名称（行政相对人）	处罚决定日期	发布日期
没有找到匹配的记录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专题专栏 > 信用信息公示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信用信息公示专栏

- 行政处罚
- 行政许可
- 行政处罚信用修复流程

陈桂亮

查询

[异议申请](#) [查看事项目录](#) [数据下载：行政处罚基本信息.xls](#)

案件名称（行政相对人）	处罚决定日期	发布日期
没有找到匹配的记录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专题专栏 > 信用信息双公示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信用信息双公示专栏

行政处罚

行政许可

行政处罚信用修复流程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查询

异议申请 查看事项目录 数据下载：行政处罚基本信息.xls

案件名称（行政相对人）	处罚决定日期	发布日期
没有找到匹配的记录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专题专栏 > 信用信息双公示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信用信息双公示专栏

- 行政处罚
- 行政许可
- 行政处罚信用修复流程

全永庆

查询

异议申请 查看事项目录 数据下载：行政处罚基本信息.xls

案件名称（行政相对人）	处罚决定日期	发布日期
没有找到匹配的记录		

(2) 提供投标人企业及拟派项目负责人在深圳市住建局上的“红色警示”查询栏处的企业信息查询结果截图，查询链接：

https://zjj.sz.gov.cn/ztfw/gcjs/cxda_zjhhsjs/index.html;

今天是2026年2月6日，星期五，欢迎您访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IPv6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无障碍 进入关怀版 繁體版 手机版

互动交流 政务服务 信息公开 首页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红色警示

红色警示

企业名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查询 导出xls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您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红色警示](#)

 红色警示

企业名称:	陈桂亮	查询
-------	-----	----

[导出xls](#)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您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首页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请输入关键词



当前位置：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红色警示

红色警示

企业名称：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查询

导出xls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您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红色警示

红色警示

企业名称：金永庆

查询

导出xls 导出json 导出xml

序号	责任主体	警示期限	警示事由	警示部门
没有找到您要查询的记录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74579C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叶宇同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0年12月29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74579C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叶宇同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0年12月29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经营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810441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虞易霖

登记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1985年01月31日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810441

注册号：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100.000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东路15号

企业名称：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虞易霖

成立日期：1985年01月31日

核准日期：2025年10月15日

登记状态：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一、工程勘察：1、岩土工程勘察，岩土工程设计，岩土工程测试、监测、检测，岩土工程咨询、监理，岩土工程治理；2、水文地质勘察；3、工程测量：控制、地形、城镇规划定线与拨地、市政工程、线路工程、地下管线、变形观测、形变、精密工程、隧道、建筑工程、桥梁测量；地籍测绘；海洋测绘：海洋滩涂地形、水下地形测量；房产测绘；地理信息系统工程；外业采集的地理信息数据处理、地图数字化、建立数据库。二、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地质灾害防治勘察、地质灾害防治设计、地质灾害防治施工；三、工程咨询：编建议书、编可研、工程设计、招标咨询；四、基桩工程质量检测：抽芯、超声波法验桩；水工环地质调查；区域地质调查；液体矿体勘查；勘查工程施工；固体矿产勘查；自有房产物业管理及租赁；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业务；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业务；文物保护规划编制；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调查；地质钻（坑）探；摄影测量与遥感、互联网地图服务；大地测量、测绘航空摄影、地图编制；土地规划的编制、设计、论证、咨询；基桩静载法检测、基桩低应变检测、基桩高应变检测；五、环保工程；污染修复工程包括污染本体、污染土壤；六、工程勘察劳务；七、海洋工程勘察（海洋工程测量，海洋岩土工程勘察和环境调查）；八、地理信息系统工程；九、不动产测绘；十、文物保护工程监理；十一、城乡规划编制；十二、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十三、特种工程；十四、从事广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经营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810441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虞易霖

登记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1985年01月31日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810441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虞易霖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5年01月31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810441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虞易霖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5年01月31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4)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近三年内发生过重大及以上安全事故（安全事故划分以国务院令第 493 号规定标准为准，安全事故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或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网站所记录的为准）。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扫一扫



核验码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
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74579C

报告编号：

202602060647111347R904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2月06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74579C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叶宇同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0-12-29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D栋六层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12条	诚实守信	4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3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2月06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正文

扫一扫



核验码

深圳 AI识图 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一、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74579C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叶宇同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0-12-29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D栋六层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12 条)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22410468516	第 1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22410468516	
许可证书名称：	商事变更登记（备案）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4-09-26	
有效期自：	2024-09-26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商事变更登记（备案）：投资人（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股权变更和公证书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22308004295

第 2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22308004295

许可证书名称： 商事变更登记（备案）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3-02-21

有效期自： 2023-02-21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主体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D栋六层
法定代表人:叶宇同;成立日期:2000-12-29

许可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数据来源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927392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22207639342

第 3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22207639342

许可证书名称： 商事变更登记（备案）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

纳税人名称：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26174579C
评价年度：2023
数据来源：国家税务总局

第 2 条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26174579C
评价年度：2021
数据来源：国家税务总局

第 3 条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26174579C
评价年度：2020
数据来源：国家税务总局

第 4 条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 (共 3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核验码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 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810441
报告编号： 202602060651149251801J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2月06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81044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廖易霖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85-01-31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东路15号		

海关注册登记信息

所在地海关	福中海关	备案日期	2021-01-25
经营类别	—	海关注销标志	正常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45条	诚实守信	4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16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2月06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第 1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1810441	
评价年度：	2023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第 2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1810441	
评价年度：	2024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第 3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1810441	
评价年度：	2020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第 4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1810441	
评价年度：	2021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AI识图

六、信用承诺信息（共 16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50023120200519000299 第 1 条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无

承诺内容：一、提供给你单位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三、若发生违法失信行为，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接受处罚，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四、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五、自愿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将信用承诺信息纳入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通过各级信用网站向社会公开。

承诺作出日期：2020-05-19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垫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50023156874108XJ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主动型 第 2 条

承诺事由：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2020-08-06

承诺受理单位：肇庆市发改

承诺履行状态：——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审批替代型 第 3 条